

公司代码：603128

公司简称：华贸物流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陆国庆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 2016 年 4 月 11 日总股本 874,574,1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0.66 元人民币（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 57,721,894.69 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 51.28%，剩余未分配利润 54,830,766.10 元结转留存。上述分红派息的议案将呈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和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和分析和《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

十、 其他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7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贸物流、华贸国际、华贸有限	指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港中旅集团	指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柏通	指	上海柏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华贸物流	指	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明顺物流	指	深圳市明顺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华贸国际物流	指	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大同物流	指	厦门市大同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华贸物流	指	厦门华贸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供应链	指	华贸供应链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华贸报关	指	华贸报关（厦门）有限公司
天津华贸柏骏	指	天津华贸柏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成都华贸物流	指	成都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南京供应链	指	华贸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宁波华贸物流	指	宁波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重庆华贸物流	指	重庆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报关	指	港中旅华贸报关（深圳）有限公司
武汉供应链	指	华贸供应链武汉有限公司
上海柏荟	指	上海柏荟报关有限公司
郑州华贸	指	郑州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长沙华贸	指	华贸国际物流（长沙）有限公司
华贸信息科技	指	港中旅华贸（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美国华贸	指	华贸（美国）物流有限公司
华贸物流香港	指	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营改增	指	营业税改征增值税
华贸有限	指	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港中货	指	香港中旅货运有限公司
香港中旅	指	香港中旅国际投资有限公司（0308）
成昌有限	指	Thriving Success Limited(中文名称：成昌有限公司)
临港仓储物流中心	指	临港仓储物流中心募投项目
华贸工程	指	港中旅华贸工程有限公司
昆山华贸	指	昆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济南华贸	指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济南）有限公司
上海供应链	指	港中旅华贸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华贸信息科技	指	港中旅华贸（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德祥集团、德祥	指	上海德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上海德祥物流有限公司、上海德祥船务有限公司、上海德祥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上海德祥物流营销有限公司、上海德祥

		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的统称
中特物流	指	中特物流有限公司
星旅易游	指	星旅易游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贸物流
公司的外文名称	CTS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TS Logist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震（暂兼）	李锐
联系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天安中心20楼	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天安中心20楼
电话	021-63588811	021-63588811
传真	021-63582311	021-63582311
电子信箱	ird@ctsfreight.com	ird@ctsfreigh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机场海天一路5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2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天安中心20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03
公司网址	http://www.ctsfreight.com
电子信箱	ird@ctsfreigh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天安中心20楼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贸物流	603128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龙、敖都吉雅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7,978,014,979.14	7,966,930,995.02	0.14	8,533,354,43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137,258.97	115,955,107.82	23.44	81,315,37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505,827.34	108,852,222.05	18.97	77,162,33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84,135.39	234,473,186.99	16.72	-224,625,750.97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14,536,107.72	1,378,815,387.74	9.84	1,290,566,750.64
总资产	3,063,167,008.06	3,106,906,079.51	-1.41	2,915,783,778.82
期末总股本	808,349,000.00	400,000,000.00	102.09	400,0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28.57	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28.57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4	14.29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95	8.67	增加1.28个百分点	6.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00	8.14	0.86	6.09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02,239,247.03	1,849,547,638.69	1,959,379,064.49	2,266,849,02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27,044.66	37,495,259.16	41,801,671.32	39,913,28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05,101.50	29,896,646.45	39,344,674.81	39,559,404.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77,912.82	143,061,477.17	-33,973,519.79	190,274,090.8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4,161.03		1,284,927.44	-261,438.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43,189.53		7,625,803.24	5,565,706.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8,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0,417.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3,296.71		127,082.98	-43,883.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4,179.79		-223,042.44	
所得税影响额	-4,158,120.37		-1,711,885.45	-1,477,759.36
合计	13,631,431.63		7,102,885.77	4,153,042.3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营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具体提供以国际货代为核心的中国与全球跨境门到门全过程一站式综合现代物流服务。

本公司所从事的跨境现代综合物流服务是指按照客户要求，接受出口和进口货物的国际空运、国际海运、工程物流、直客合同物流、仓储第三方物流、海外同行合作、供应链贸易、跨境电商等业务的总包或者分包，高效组织和控制空运、海运、铁路、公路、水路、仓储、集货和分拨等的多式联运活动，具体包括营销、客户咨询、方案设计、成本控制、时效和全程客服等在内的前期服务，运输、理货、仓储、配套作业、配载集装和监管等在内的过程服务，订舱、单证、关务、港区等在内的口岸离境服务，空运集运、海运集运、铁路集运、公路集运、水路集运在内的国际运输服务，目的港清关、仓储、转运、分拨派送等在内的目的地服务，以及结算和资金流等在内的跨境全过程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服务。

本公司所从事的供应链贸易业务主要是为生产和流通商提供采购执行和分销执行的综合服务，包括市场信息，上下游合同管理，商品质量、价格和交货期协调，物流方案和资金安排。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服务，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经营模式

在跨境物流业内，不同物流企业的投资方向、产品和提供服务的定位各有不同，社会上一般认为主要有第一方物流、第二方物流、第三方物流和第四方物流等的不同业态。本公司的经营模式以跨境现代第三方物流为主，同时具备现代物流的咨询、分析诊断、设计优化、过程控制、信息服务及其推广等第四方综合服务功能，为整合国内国际物流市场资源、独立运行和全面服务提供者，专业和系统性较强。

本公司为跨境物流市场中集成度较高的综合服务企业，通过规模和集约化经营，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长期、专业、高效现代综合物流服务。本公司在中国和全球主要物流节点地区建设服务

和营运网点，网络布局完善，服务标准化、流程化、信息化和稳定一致，向不同行业客户提供全球跨境进出口货物的现代物流服务，并形成网络协同效应。

(三) 行业情况

现代物流服务业的产生和发展得益于席卷世界的经济全球化过程。在经济全球化的推动下，资源配置已从一个工厂、一个地区、一个国家扩展到整个世界，现代物流服务业通过现代运输手段、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降低了物流成本，提高了物流效率，在国际贸易和全球资源配置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同时，现代物流服务业也被认为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动脉和基础产业，其发展程度成为衡量一个国家现代化程度和综合国力的重要标志之一。

伴随社会物流总额的增加，我国社会物流费用（包括运输费用、保管费用和管理费用）也同步增长。2015年1-11月全国社会物流总费用9.3万亿元，同比增长4.0%，虽然比2014年的增幅有所放缓，但在国内经济增速放缓、进出口贸易负增长的情况下，物流行业仍处于增长的态势。

国际通行以全社会的物流总费用占GDP的比例来评价整个经济体的物流效率，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的比例越低表示该经济体物流效率越高、物流发展水平越发达。以此指标计算，2014年我国社会物流总费用与GDP的比率为16.6%。近年来总体呈缓慢下降的趋势，体现我国物流效率逐渐提高。

一般而言，发达国家物流总费用占GDP比重都在10%左右，与欧美和日本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物流成本占GDP的比重仍然较高，物流发展水平与发达国家仍有较大差距，未来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2015年末公司总资产为30.63亿元，比年初减少1.41%。流动资产24.36亿元，占比79.52%，其中，货币资金6.47亿元、应收账款11.611亿元、预付账款2.62亿元、其他应收款1.49亿元、存货1.47亿元，分别占总资产比例21.133%、37.90%、8.55%、4.88%及4.78%。非流动资产6.27亿元，占比20.48%，其中，固定资产2.96亿元、无形资产1.23亿元、商誉1.63亿元，分别占总资产比例9.65%、4.03%、5.33%。2015年末的流动比率为1.62、总资产负债率为49.31%、净资产负债率为97.29%、净负债比率（总负债减货币资金/总资产为）28.18%、计息负债率（银行借款/总资产）为22.28%，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79.52%。公司继续保持了轻资产经营的优势，资产负债水平合理，具备持续发展能力。

其中：境外资产71,192.93（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3.24%。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经过 30 年的发展积淀，服务产品越来越综合，全球服务网络越来越齐全和稳定，整合国际物流市场资源能力不断增强，业务模式不断优化，管理不断创新，聚集客户能力也越来越强大，主营跨境综合第三方物流服务并因此而形成了较强的竞争优势，现已成为中国领先的以国际货代为核心的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企业，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服务优势明显，品牌知名度高。

1、品牌优势。公司为中央企业控股公司，发展和经营历史悠久，行业经营资质齐备且运行情况良好（其中包括监管部门颁发的特许经营资质），海内外服务网络完善，且经营规模较大，是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授予的 5A 级物流企业，多个城市的分子公司被当地政府部门评为重点物流企业，在跨境物流业内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和较佳的品牌形象，知名度高。

2、网络齐全。公司主营跨境物流业务，我国的进出口外贸总量已跃居世界第一，跨境物流的市场规模巨大，客户和物流需求分布于中国和世界各地，中国和全球的网络覆盖率，是同业竞争和服务的主要核心之一。本公司总部设在国际航运中心上海，经过多年建设，68 个全资附属网络基本覆盖了国内主要港口和物流节点城市，以及纽约、洛杉矶、法兰克福、新加坡等海外重要物流城市，并不断探索和建立了一套有效、难以模仿的管控、协同和集约化发展模式，与遍布海外的 160 多家战略合作网络相结合，形成了公司的全球物流服务与保障体系，网络规模遥遥领先于国内同业企业。

3、服务产品综合。产品和业务模式单一，服务链条短，难以满足客户的多样性和细分需求，不能支持综合和差异化竞争优势的形成和集约化发展模式的建立。近年来，公司根据跨境现代物流的需求规模和不同的细分市场，致力于服务产品的综合性建设，围绕进出口货物运输，形成了国际空运、国际海运、工程物流、直客合同物流、仓储第三方物流、供应链贸易、海外同行合作、跨境电商物流等八个业务板块，基本实现了跨境物流服务产品的全覆盖，全网络共同主营八类核心业务，全网络一体化能力日益增强，市场触角广泛深入，取得了较好服务和发展优势。

4、经营模式独特。公司为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服务企业，比较跨境重资产第三方物流等类型的企业，公司更具备整合物流市场资源的能力，优化和响应市场变化的灵活性高，应变快，这既有利于满足客户需求，又有利于降低物流成本和规避经济的周期性风险，因而公司业绩往往能持续高于行业的平均增长水平。

5、先进的信息系统。公司通过先进、实用的信息系统，实现了对物流全过程的计划、执行、控制和管理，把业务流程和资源连接为一个整体，形成大数据中心，同时对公司的低成本营运和高效率服务提供了支持。

6、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广泛分布于公司顶层和全网络的公司经营管理骨干，均具有多年的行业经营管理经验，专业、工作积极、富有激情，市场和服务意识强，对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变化具有较强的洞察力、决断力和执行力，业务上相互配合支持，协同性能好。

7、优异的激励机制。本公司具有国有控股背景，在实际经营中完全按照市场化机制运作，2013 年对业务骨干实施了有效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按照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精神和公司央企控股股东打造市场竞争主体的要求和政策，公司正在拟定新的员工持股激励计划，创新激励，激发战略落地的内生动力和创造力，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市场知名度高、服务产品综合、海内外网络完善、经营模式独特、人才队伍优秀、机制灵活、市场和服务意识强，既保持央企控股的规范，又有民营企业的灵活机制，为持续发展注入了活力、动力，这些有利于公司不断提升核心竞争能力，跨境物流为需求和规模巨大的大行业、大产业，两者相结合，公司正呈现良好的发展前景。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公司经营班子按照董事会确定的经营方针和目标，围绕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及其客户和市场需求的规模，制定了国际空运、国际海运、工程物流、直客合同物流、仓储第三方物流、海外同行合作、跨境电商物流、供应链贸易等的总战略和各业务板块的子战略，继续推动市场资源、网络资源、业务资源、客户资源、管理资源的有效整合和业务拓展，进一步发挥平台协同优势，保障了核心业务和战略业务较强的执行力。在此举措下，2015 年度公司克服了我国和全球主要经济体进出口负增长，跨境物流运力供需失衡，运价波动大和营运风险提高等多种叠加不利因素，发挥综合第三方物流整合优化市场资源和灵活应变的优势，围绕公司战略，狠抓网络协同和一体化经营管理，管理不断创新，服务客户，在行业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中，2015 年实现国际空运业务量 23.45 万吨，同比增长 23.07%；实现国际海运业务量 76.89 万标箱，同比增长 13.26%；实现营业收入 79.78 亿元，同比增长 0.14%；实现利润总额 19,610 万元，同比增长 27.37%；实现净利润 15,419 万元，同比增长 29.36%，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4,314 万元，同比增长 23.44%，完成了报告期的经营及利润目标。国际空运、国际海运的市场占有率持续增加，战略业务拓展的成效显现，并购带动盈利增长的效应扩大，公司的整体服务能力、持续发展能力、网络协调能力、业务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能力在进一步增强。

（一）构建三级架构，进行资源整合，发挥平台优势

按照战略发展规划，近年来公司以市场资源的管理半径为规律，以区域平台中心建设为抓手，持续开展全网络的资源整合和协同工作，构建新的总部-平台中心-分子公司三级运营管理模式，

三者的定位和职责清晰明了，关系垂直、扁平、紧密、高效，改变了过去总部-分子公司模式下管理资源不匹配、不对称，对分子公司的管控和服务支持不到位甚至单打独斗、各自为政的弊端，向网络平台一体化经营、集约化发展方向转型升级，且运行效能表现较为优异。

（二）管理不断创新

近年和 2015 年度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持续检讨和优化发展战略规划，以管理创新为抓手，持续提高战略落地的执行力，在全八类核心业务、全三级架构、全网络内建立和推广“以客户为中心，以问题为导向，以优质服务为根本，协同高效”的管理体系，增强组织能力和组织活力，压力和目标逐级传递，并树立以贡献者为本的企业文化，动力和活力不断增强。

（三）强化和增强联合营销和业务协同的组织、责任和机制

公司跨境服务产品综合，网络完善，资源优势明显，如何将这些优势充分较好地发挥出来，需要总部担纲并负责做好影响业绩增长和快速发展各主要因素的管控和协调工作，以信息透明和资源匹配，保障全网络以八类核心业务的客户为中心，建立全业务的联合营销和共同配合支持的协调体系，以较强的执行力服务和保障运营与业绩目标的达成。2015 年度内这项工作持续得到了进一步的加强和深化，核心业务市场占有率持续增加，业务盈利能力进一步提高。

（四）发挥传统业务和资本平台优势，抓住机遇，实现跨境电商物流发展战略

公司长期专注中国与全球的跨境综合物流，具有海内外网络布局完善、服务产品综合、进口和出口远洋运输运力市场整合能力强、全网络物流队伍专业、熟悉跨境物流全流程全环节的控制、客户服务和营运协同等方面的领先优势，为抓住跨境电商迅猛发展带来的机遇，2015 年度申请取得国际快递专营牌照，且多项物流业务已与跨境电商行业深度对接并开展广泛合作，经营规模持续扩大。

随着国家对跨境电子商务税征和货物监管等各项政策的逐步明朗化和趋于稳定，公司一方面较好地规避了政策的周期性风险，另一方面将加大发挥空运进出口、海运进出口、境内外物流网络等与跨境电商物流关联性强的自身传统业务和新建立的优势，统一规划，同时充分利用和发挥资本平台优势，抓住机遇，积极与境内外主要跨境电商企业开展包括兼并收购在内的全方位合作，整合自身和市场资源，逐步建立全球跨境电商物流全链条服务及其平台优势，努力成为该市场中物流服务的领先者，同时增厚公司的收入和盈利。

（五）抓住国家战略的机遇期，拓展工程物流，优化供应链贸易的业务模式和客户结构

公司采取区域联动机制，大力拓展大客户合同物流，在上年度开发中兴通信、中国路桥、采埃孚等一批中外客户的基础上，今年度又发展了三星集团、上海电气等一批新客户，直接客户数量和业务规模均实现了较快增长。国际制造和流通企业的物流供应商采购决策权逐步向中国转移，中国企业走出去、引进来规模的不断扩大，客观上为公司这一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有利的市场

环境，这不仅有利于公司品牌提升和盈利能力改善，更有利于公司从境内工厂到境外收货点或境外工厂到境内收货点跨境“门到门”一站式全过程、全链条供应链管理系统和竞争能力的建立，优化了公司国际空运、国际海运、供应链贸易、国际工程物流和仓储第三方物流业务的客户结构，改善了业务的毛利空间。

公司正逐步优化供应链贸易的业务模式和客户结构，加强与物流业务的联动、协同效应，配合国家一带一路、中国企业走出去等的政策，将业务模式转型和目标客户群主要定立在中交建等受政策红利的中央和国资企业，在提供供应链贸易业务的同时，更深入地挖掘这类大型客户的物流服务需求，国货国运，加长公司的服务链条，提高公司业务的利润空间，并择机有序地退出与综合跨境物流业务联动性不高、利润空间较低的钢铁采购执行业务。

（六）引进新团队，增添新动力

香港机场为珠三角主要的国际空港，国际航线航班密度高，货运能力和优势明显，按照网络和业务发展规划，公司上半年为香港子公司从市场整体引进了经营能力较高的专业团队，主打跨境空运物流，以提高集团在当地网络的经营能力，增添新的发展动力，部分团队成员已于6月底前到位。新团队2015年录得空运业务量13,543吨，收入达2.84亿元，利润总额1,874万元，实现了开门红的预期经营目标。

（七）积极研讨创新员工激励计划

2013年公司授予53位高管和核心骨干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目前，国家正在着力推行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公司央企控股大股东随之出台了一系列打造市场竞争主体的部署和政策。在此背景下，公司正在探索创新员工持股等激励计划，研发激活经营团队积极性和创造性的“业绩硬约束、结果强激励”方案和机制，保障国有控股企业在充分竞争领域继续保持经营活力和发展动力。

（八）开发智能物联网

公司跨境物流服务产品综合，境内境外的网络完善，服务的客户涉及制造和流通的各个行业，服务需求的层次丰富多样，为进一步增强和创新商业模式和服务水平，为客户创造价值，提高公司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的领先综合竞争力，2015年度内，公司实质性启动了物联网+信息化的研发工作，着力打造“四六物联”新型智能物联网平台，业务范围包括空运出口、空运进口、海运出口、海运进口、仓储第三方物流、直客合同物流、海外同行合作七个核心业务板块，业务和服务的覆盖面广，研发落地后，将大大增强公司对客户的吸引和集聚能力，也将有利于提高效率 and 降低营运成本，同时依托物联网和大数据的融合，将进一步开拓物联网金融等新商业模式，实施新的发展战略。

（九）规范营运，维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要求，着力提高治理、运营和信息披露水平，加强与资本市场、投资者、监管机构等相关者之间

的互动沟通，落实股东回报规划。2015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上年度归属股东的净利润的 40%派发现金股利，同时以资本公积向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完成了利润分配和转增资本，公司在实现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基础上，努力维护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

(十) 持续加快兼并收购步伐

按照“以兼并收购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发展战略，本年度公司一方面抓好募投项目建设，另一方面积极推进资本运营。

2014 年 10 月成功收购德祥集团后，2015 年德祥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83 亿元，利润总额 3,697 万元，净利润 3,157 万元，我方占 65%股权，扣除近 904 万元支付资金利息后，实际净利润贡献 1,148 万元。

2015 年，公司继续围绕主营业务实施兼并收购，与中特物流达成 100%股权的收购协议，研究确定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2016 年 3 月 10 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6 年第 18 次会议审核，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杰讯睿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交易获得正式核准。2016 年 3 月 25 日，中特物流 100%的股权已过户至华贸物流名下，中特物流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核实评价，中特物流具备资产质量优、业务和资产关联度高、竞争优势明显、效益好、团队专业敬业、行业发展前景优、可整合空间大等项特征，预计每年可增厚公司约 1 亿元净利润。

公司将按照战略和主营业务，继续加快优质物流企业兼并收购的步伐，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同时，内涵和外延发展相结合，向物流战略布局和产业经营方向转型升级。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实现国际空运业务量 23.45 万吨，同比增长 23.07%；实现国际海运业务量 76.89 万标箱，同比增长 13.26%；实现营业收入 79.78 亿元，同比增长 0.14%；实现利润总额 19,610 万元，同比增长 27.37%；实现净利润 15,419 万元，同比增长 29.36%，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14,314 万元，同比增长 23.44%，完成了报告期的经营及利润目标。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978,014,979.14	7,966,930,995.02	0.14
营业成本	7,282,556,523.35	7,407,944,157.47	-1.69
销售费用	340,862,508.17	245,806,005.61	38.67
管理费用	143,230,832.26	131,135,851.67	9.22
财务费用	22,760,152.25	20,170,477.78	1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84,135.39	234,473,186.99	16.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17,852.33	-57,033,372.5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17,511.66	-245,266,682.82	不适用
---------------	---------------	-----------------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服务产品的收入情况为：

1. 国际空运。2015 年国际空运的业务量 23.45 万吨，同比增加 23.07%；营业收入 22.91 亿元，同比上升 10.22%。公司国际空运业务收入增幅低于业务量增幅，主要为运力供求失衡，国际空运货量增长不足，导致航空公司通过降低运费收货来保障装载率，因而公司根据运力采购成本相应同步调低了服务产品单位售价（单位：吨，下同），此因素减少了约 2.67 亿元收入。公司在进出口贸易负增长，运力供求严重失衡、竞争白热化的新常态下，依靠完善的国内网络、服务平台、知名度、资质、实力和运营记录，整合渠道资源、客户资源、网络资源、业务资源，在全国或区域内与承运人进行广泛的合作，不断拓展新渠道，发展新客户，以掌控的渠道和资源开发满足客户不同需要的服务产品，扩大销售量，增加了经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业务量同比增加 23.07%，此因素又增加了 4.79 亿元收入，抵销了单价收入下降的影响。公司在主要空港进出口货量综合排名保持领先地位，核心竞争能力持续增强。

2. 国际海运。2015 年国际海运业务量 76.89 万标箱，同比增加 13.26%；营业收入 23.65 亿元，同比增长 27.20%，经营规模及市场占有率亦持续增加。公司国际海运通过订舱平台建设、大客户合同物流开发、销售机制创新，提高了业务的营销能力，在国际海运运力供求严重失衡运价持续下滑的情况下，公司实现了业务量增长和营业收入增长。

3. 国际工程物流。2015 年国际工程物流业务量完成 3,885 票，同比增长 4.66%；营业收入 2.12 亿元，同比增长 33.14%。公司以“一带一路”的国家战略为市场开发目标，对内加强组织能力建设，对外增加业务拓展、客户维护和项目投标的投入，大力开发我国对外投资的工程物流业务，组建进入风电设备物流领域的经营团队，因而承接的业务量增加。

4. 仓储第三方物流。2015 年仓储第三方物流业务的营业收入 3.52 亿元，同比增长 56.99%。2014 年洋山港国际物流中心建成并投入运营、2015 年中佛山华南快速消费品物流中心建成试业，增强了仓储第三方物流的营运能力，公司充分利用平台优势、资源优势、客户基础开发了全球货运、依云水、百威啤酒、颇尔等国际同行和直接客户，增加了仓储第三方物流业务的收入。

5. 供应链贸易。2015 年供应链贸易业务的营业收入 26.35 亿元，同比下降 18.47%，其中钢铁的采购执行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37.17%；电子产品的采购执行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53.25%。受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影响，钢铁需求不足与产能过剩的矛盾突出，市场行情疲软，商品价格持续下滑，面对严峻的市场状况，为降低经营和资金回收风险，公司在加强原有客户经营风险管控的前提下主动减少了钢铁产品经营和采购执行的规模，经营策略调整减少了相应的业务的收入。电子产品采购执行的收入占供应链贸易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32%，同比减少 24 个百分点，由于客户指定采购的订单大幅减少，营业收入降幅较大。

综合上述分析，营业收入同比基本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供应链贸易的业务收入同比下降抵销跨

境综合物流业务增长所致。跨境综合物流业务由于业务量增加、收购德祥、引进香港空运团队等因素下，经营规模扩大抵销了我国进出口负增长、运力供求严重失衡、采购运价下降等因素的影响，2015 年营业收入同比上升 12.84%，经营规模和市场占有率保持上升态势，主营核心业务的经营能力、综合竞争能力持续增强。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

2015 年营业成本 72.83 亿元，同比下降 1.69%，其中跨境物流成本 46.93 亿元，占比 64.44%；供应链贸易成本 25.90 亿元，占比 35.56%。公司平台中心建设、资源整合和创新业务模式持续取得成效，降低了经营成本，增加了营运的效益。公司按照既定的经营策略进行转型和结构调整，在外部市场和内部管理的双重影响下，供应链贸易业务钢材产品及电子产品向外采购成本分别同比下降 36.55%及 53.53%，基本保持了本项业务营收和成本同向、同步的变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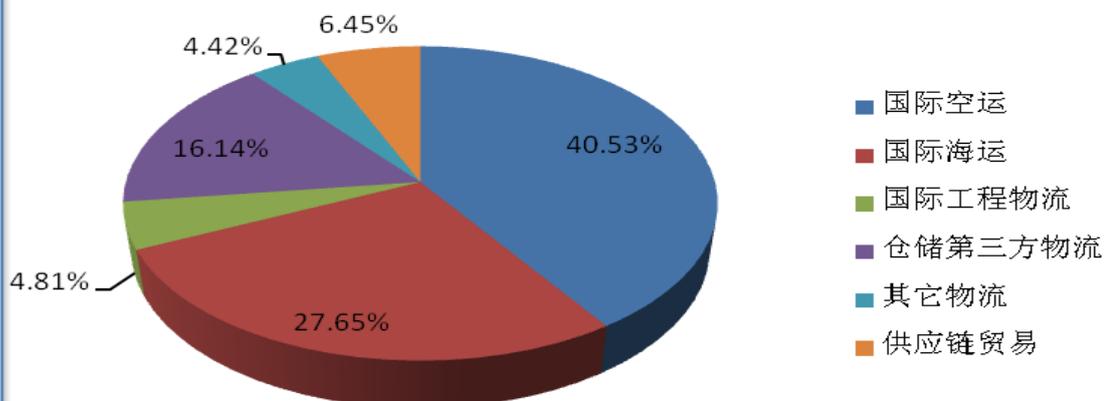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综合跨境物流	5,343,229,328.88	4,692,594,371.55	12.18	12.84	10.69	增加 1.71 个百分点
供应链贸易	2,634,785,650.26	2,589,962,151.80	1.70	-18.47	-18.26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综合跨境物流	5,343,229,328.88	4,692,594,371.55	12.18	12.84	10.69	增加 1.71 个百分点
其中：国际空运	2,290,514,588.49	2,008,638,288.16	12.31	10.22	9.13	增加 0.89 个百分点
国际海运	2,365,417,811.91	2,173,136,711.32	8.13	7.20	6.83	增加 0.32 个百分点
国际工程物流	211,526,499.31	178,041,832.98	15.83	33.14	27.29	增加 3.87 个百分点
仓储第三方物流	351,521,595.36	239,299,443.73	31.92	56.99	32.97	增加 12.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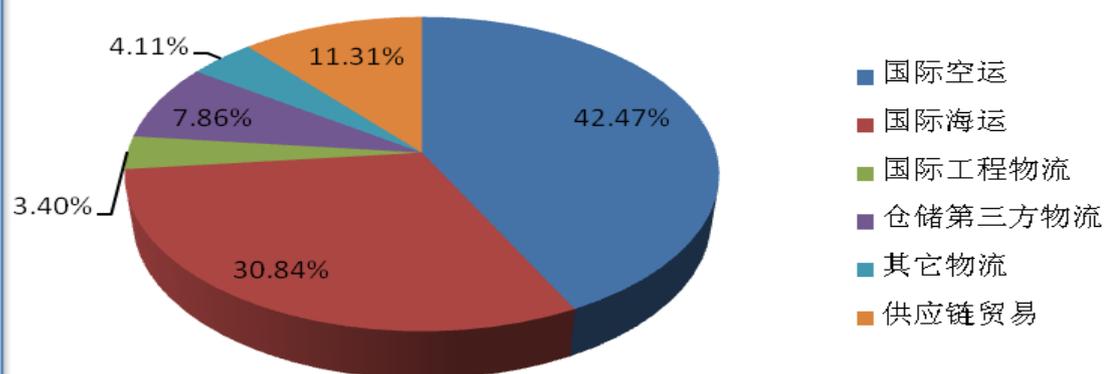
						个百分点
其他	124,248,833.81	67,830,483.07	24.77	83.18	108.50	增加 -9.13 个百分点
供应链贸易	2,634,785,650.26	2,589,962,151.80	1.70	-18.47	-18.26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其中：钢材 产品	807,473,255.50	788,862,849.06	2.30	-37.17	-36.55	增加 -0.94 个百分点
电子 产品	848,914,897.92	834,977,461.06	1.64	-53.25	-53.53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矿砂	974,243,889.18	962,416,572.45	1.21	696.25	700.35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其它	4,153,607.66	3,705,269.23	10.79	-50.48	-53.99	增加 6.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中国	6,625,761,589.30	6,048,749,668.51	8.71	10.52	9.90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香港	1,192,176,565.95	1,094,245,177.25	8.21	-35.08	-38.71	增加 5.43 个百分点
美国	137,400,310.67	122,001,258.19	11.21	24.61	23.51	增加 0.79 个百分点
新加坡	22,676,513.22	17,560,419.40	22.56	-9.92	-13.05	增加 2.7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2015年各项业务毛利比例



2014年各项业务毛利比例



报告期国际空运、国际海运和供应链贸易三大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各占合并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8.71%、29.65%和 33.03%，合计达到 91.39%，其相应的毛利额为 51,898 万元，占综合毛利额的 74.62%，其中国际空运毛利的比重为 40.53%、国际海运毛利的比重为 27.65%，供应链贸易业务毛利的比重为 6.45%。以国际空、海运货运代理为核心的跨境综合物流业务目前仍然为公司盈利的主要来源。公司已经逐步加大了国际工程物流及仓储第三方物流业务的投入与开发力度，力争逐步提高服务产品的盈利能力和盈利比重，相信通过未来几年的努力最终能够形成协同、均衡发展的格局，提升公司未来的盈利空间。

国际空运：

公司国际空运进出口货量在上海、北京、天津、郑州、南京、厦门、广州、深圳等我国主要空港和物流节点城市的市场地位领先，报告期国际空运业务量 234,545 吨，同比增长 23.07%，营

业收入相应增长 10.22%。本年度国际空运业务实现毛利 28,188 万元，约占全部业务毛利总额的 40.53%，同比增加 4,446 万元；毛利率 12.31%，同比增加 0.89 个百分点。单位营业收入 9,766 元，同比减少 10.44%；单位采购成本 8,564 元，同比减少 11.33%；单位毛利 1,202 元，同比减少 3.53%。报告期公司强化业务平台中心建设、网络协同营销、聚焦渠道和客户管理，集中运力采购和开发差异化服务产品、发展大客户包机业务、创新管理机制等多项有效措施，应对进出口外贸负增长的挑战，保持了毛利率和盈利能力的提升。

国际海运：

报告期国际海运业务量 768,911 标箱，同比增长 13.26%，高于同期我国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增长 4.2% 的比例，营业收入 23.65 亿元，同比增长 7.20%；实现毛利 19,228 万元，约占全部业务毛利总额的 27.65%，同比增加毛利 1,989 万元；毛利率 8.13%，同比增加 0.32 个百分点。公司国际海运业务在保持稳定的基础上重点优化客户结构，通过并购增加高毛利的海运进口分拨业务，主动减少了毛利较低的部分代订舱业务，基本维持了业务的毛利空间。

国际工程物流：

报告期国际工程物流业务量 3,885 票，同比增加 4.66%。国际工程物流业务实现毛利 3,348 万元，同比增加 76.21%，毛利率 15.83%，同比增加 3.87 个百分点。国际工程物流业务的经营能力正逐步提升，预期收入和盈利将持续改善。

仓储第三方物流：

仓储业务实现毛利 11,222 万元，同比增长 155.38%；毛利率为 31.92%，同比增加 12.30 个百分点。毛利增长来源于洋山港临港华贸国际物流中心投入经营及收购德祥集团进口分拨业务。

其它：

其它业务为内地与香港两地铁路运输、货物速递和跨境及本地公路运输业务，报告期实现毛利 3,077 万元，同比增长了 33.81%。

供应链贸易：

报告期供应链贸易业务量 2,962,485 吨，同比增长 339.16%；实现营业收入 26.35 亿元，同比下降 18.47%。在营业收入中，钢铁及矿砂经营收入的比重为 67.62%，电子产品经营收入的比重为 32.22%。本年度供应链贸易业务实现毛利 4,482 万元，约占合并毛利总额的 6.45%，同比减少 1,841 万元；毛利率 1.70%，同比下降 0.26 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总额 584 万元，同比减少 74.74%。公司电子产品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了 23.97 个百分点，主要是部份客户因为调整生产计划，减少了采购委托。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综合跨境物流	向外采购成本	4,651,347,610.64	63.87	4,210,923,067.93	56.84	10.46	
综合跨境物流	固定资产折旧	7,275,796.81	0.10	4,131,802.10	0.06	76.09	
综合跨境物流	人工成本	33,970,964.10	0.47	24,380,232.01	0.33	39.34	
供应链贸易	向外采购成本	2,589,962,151.80	35.56	3,168,509,055.43	42.77	-18.2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国际空运	向外采购成本	2,008,638,288.16	27.58	1,840,659,326.91	24.85	9.13	
国际海运	向外采购成本	2,173,136,711.32	29.84	2,034,106,257.90	27.46	6.83	
国际工程物流	向外采购成本	178,041,832.98	2.44	139,867,783.92	1.89	27.29	
仓储第三方物流	向外采购成本	198,052,682.82	2.72	151,455,053.97	2.04	30.77	
仓储第三方物流	折旧	7,275,796.81	0.10	4,131,802.10	0.06	76.09	
仓储第三方物流	人工成本	33,970,964.10	0.47	24,380,232.01	0.33	39.34	
其他物流	向外采购成本	93,478,095.36	1.28	44,834,645.23	0.61	108.50	
供应链贸易-钢材产品	向外采购成本	788,862,849.06	10.83	1,243,318,687.89	16.78	-36.55	
供应链贸易-电子产品	向外采购成本	834,977,461.06	11.47	1,796,888,272.99	24.26	-53.53	
供应链	向外采	962,416,572.45	13.22	120,249,119.20	1.62	700.35	

贸易-矿砂	购成本						
供应链贸易-其它	向外采购成本	3,705,269.23	0.05	8,052,975.35	0.11	-53.9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本年营业成本 72.82 亿元,同比下降 1.69%,其中跨境物流成本 46.93 亿元,占比 64.44%,供应链贸易成本 25.90 亿元,占比 35.56%;计入直接成本中的人工成本及固定资产折旧 0.41 亿元,占比 0.57%。本公司向外采购成本占 99.43%,比重与 2014 年度基本持平。说明公司平台中心建设、资源整合和创新业务模式初步取得了成效,降低了经营成本,增加了营运的效益。

公司按照既定的经营策略进行转型和调结构,在外部市场和内部管理的双重影响下,供应链贸易业务钢材产品及电子产品向外采购成本分别同比下降 36.55%及 53.53%,基本保持了营收和成本同向、同步的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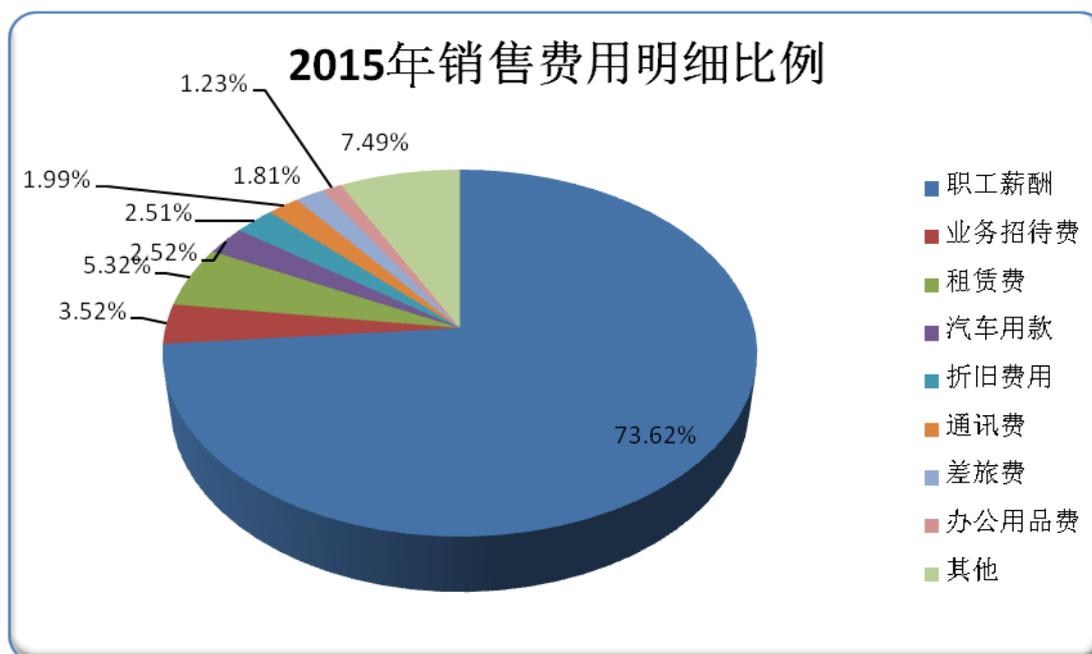
2. 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数	去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340,862,508.17	245,806,005.61	38.67
管理费用	143,230,832.26	131,135,851.67	9.22
财务费用	22,760,152.25	20,170,477.78	12.84
合计	506,853,492.68	397,112,335.06	27.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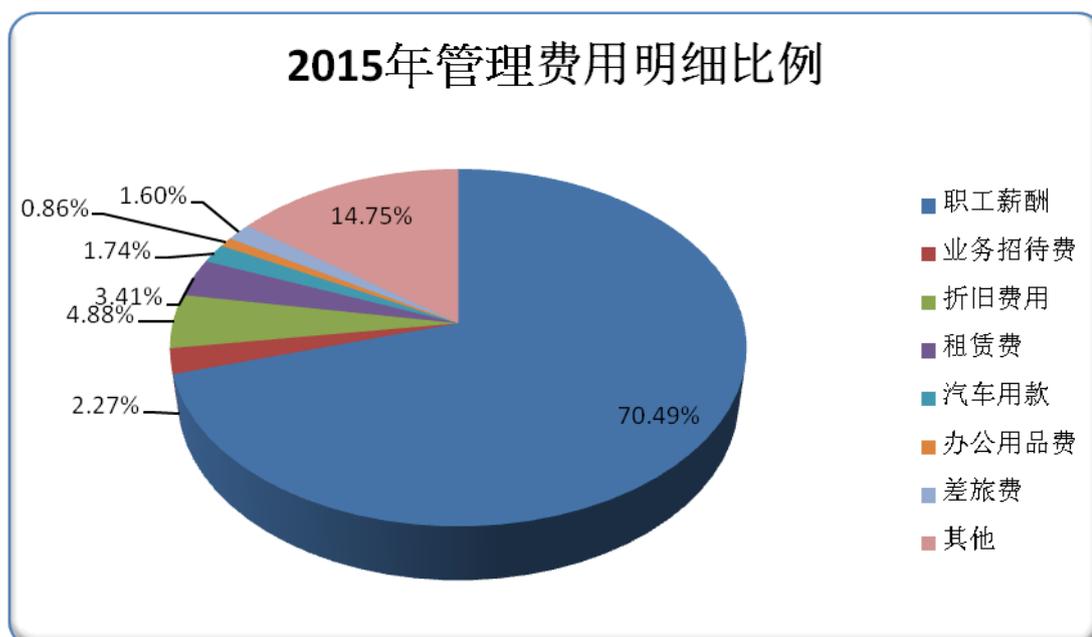
销售费用

2015 年度销售费用 3.41 亿元,同比增加 38.67%,主要原因为:一、在本年度通过平台中心建设、收购合并、发展网络、引进人才使经营规模扩大,核心主营业务的业务量增长、市场占有率上升而增加了销售费用支出;二、经营业绩大幅提升按照强激励硬约束机制计提的绩效奖金增加。上述两项因素中的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8,388 万元,其增长额占销售费用增量的 88%,其他费用项目有增有减,整体呈现略有下降的趋势。



管理费用

2015年度管理费用1.43亿元，同比增加1,209.50万元，增幅9.22%。职工薪酬同比增加1,481万元，是管理费用增长的主要因素，占全部增量的122%。主要管理费用的比重如下：



财务费用

本年财务费用2,276万元，同比增加258.97万元，增幅15.56%。其中：

利息支出3,496万元，同比增加877万元，增幅33.49%。主要原因是收购德祥集团增加了贷款约1.8亿元，增加了利息支出约904万元。

汇兑收益 985 万元，同比增加收益 1,002 万元。年末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大幅贬值令汇兑收益大幅增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长%
利息支出	3,496.32	2,619.21	33.49%
减：利息收入	-511.14	-891.06	-42.64%
汇兑损失(减：收益)	-984.72	17.48	-5732.97%
银行手续费	269.69	264.91	1.81%
其它	5.86	6.52	-10.04%

3. 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数	去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8,386,271,892.30	8,420,685,876.65	-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8,112,587,756.91	8,186,212,689.66	-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84,135.39	234,473,186.99	16.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5,020,994.73	2,057,203.04	144.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231,838,847.06	59,090,575.62	292.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17,852.33	-57,033,372.58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306,680,239.56	822,188,994.90	58.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224,362,727.90	1,067,455,677.72	1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17,511.66	-245,266,682.82	不适用

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2.74 亿元，同比增加流入 0.39 亿元。为实现经营现金净流入，公司持续加强现金流管理的流程和内部控制，合理安排供应链贸易业务的时点、结算、收款，在大客户、直接客户账期有所增加的情况下，连续两年实现了经营现金流的根本好转，改变了两年前的巨额净流出的状况。

本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2.26 亿元，为投入临港仓储物流中心建设资金 1,330 万元、投入华南快速消费品仓储分拨中心建设项目 2,222 万元，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1,891 万元，收购德祥 65% 股权款 1.37 亿元，购买理财产品 4,000 万元等投资活动流出，上述除了并购德祥的支出外，投资主要用于仓储第三方物流业务投入，在轻资产运营的基础上适度提高重资产的比例，延伸服务链条，提升各线业务的协同能力，增加业务的附加价值。

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0.82 亿元，为银行借款流入 12.82 亿元、股权激励行权流入 0.25 亿元、偿还银行借款流出 11.06 亿元、分配股利流出 8,306 万元、支付利息流出 3,499 万元的结果。收购德祥集团的 65% 股权款以短期银行贷款支付，因此，本期保持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7,372,559.38	21.13	512,692,937.18	16.50	26.27	
应收票据	15,891,338.87	0.52	11,889,007.12	0.38	33.66	
应收账款	1,160,897,626.80	37.90	1,230,070,474.22	39.59	-5.62	
预付款项	261,956,563.68	8.55	593,189,197.88	19.09	-55.84	
其他应收款	149,367,033.85	4.88	101,821,492.05	3.28	46.69	
存货	146,506,004.60	4.78	39,379,905.23	1.27	272.03	
其他流动资产	53,858,646.41	1.76	16,171,115.12	0.52	233.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84,000.00	0.69	21,084,000.00			
固定资产净额	295,542,204.40	9.65	240,761,527.67	7.75	22.75	
在建工程	0.00	0.00	28,792,230.63	0.93	-100.00	
无形资产	123,414,707.37	4.03	126,444,213.07	4.07	-2.40	
商誉	163,191,610.08	5.33	163,191,610.08			
期待摊费用	4,101,401.00	0.13	6,399,206.65	0.21	-35.91	
延所得税资产	19,983,311.62	0.65	15,019,162.61	0.48	33.05	
资产合计	3,063,167,008.06		3,106,906,079.51		-1.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2,394,895.80	45.18	506,911,236.94	29.80	34.62	
应付票据	3,987,789.00	0.26	62,588,716.00	3.68	-93.63	
应付账款	599,627,241.59	39.70	636,708,464.18	37.43	-5.82	
预收款项	53,252,061.95	3.53	195,926,485.06	11.52	-72.82	
应付职工薪酬	75,129,432.62	4.97	53,864,879.67	3.17	39.48	
应交税费	22,433,520.27	1.49	22,673,711.99	1.33	-1.06	
应付利息	959,858.76	0.06	986,129.21	0.06	-2.66	
应付股利	499,696.72	0.03	37,150,024.27	2.18	-98.65	
其他应付款	69,740,625.37	4.62	181,603,915.63	10.68	-61.60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3,585.37	0.17	2,624,393.98	0.15	-4.60	
负债合计	1,510,528,707.45		1,701,037,956.93		-11.20	
所有者权益	1,552,638,300.61		1,405,868,122.58		10.44	

其他说明

2015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62、总资产负债率为 49.31%、净资产负债率为 97.29%、净负债比率（总负债减货币资金/总资产为）28.18%、计息负债率（银行借款/总资产）为 22.28%，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79.52%。公司继续保持了轻资产经营的优势，资产负债水平合理，具备持续发展能力。

1、货币资金：年末货币资金 6.47 亿元，同比增加 26.27%，主要是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

2、应收票据：年末应收票据 1,589 万元，同比增加 33.66%，主要是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3、应收账款：年末应收账款 11.61 亿元（如将结算的应收账款占用减去结算的应付账款，实际结算占用的资金净额约 5.6 亿元），同比减少 5.62%，其中：综合跨境物流应收账款余额 10.83 亿元，同比增加 0.31 亿元；供应链贸易业务 1.10 亿元，同比减少 0.91 亿元。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为：1 年内 11.43 亿元，比重 95.84%；一年以上两年以下 2,769 万元，比重 2.32%；两年以上 2,201 万元，比重 0.04%。本年应收账款周转 6.52 次，整体回收天数 56 天处于行业的合理水平。公司根据个别认定及账龄分析法在本年度计提了坏账准备 956 万元，累积计提 3,270 万元，夯实了应收账款的质量。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公司建立了由财务部门结算、对账、收款，业务、财务、管理层共同负责的管控体系和制度，保障了应收账款能够安全回收，较好地控制了风险的发生。

4、预付账款：年末预付账款 2.62 亿元，同比减少 55.84%，主要为供应链贸易业务未结算的指定采购业务的预付货款减少。

5、其它应收款：年末其它应收款 14,937 万元，同比增加 46.69%，增加 4755 万元，主要为按照行业惯例存出的业务保证金比年初增加 637 万元及供应链贸易业务在年底有客户的代付业务款增加了 2,198 万元。

6、存货：年末存货 1.47 亿元，同比增加 272.03%，主要是供应链贸易业务年末在途商品增加。

7、在建工程：年末华南快速消费品仓储分拨中心项目已完工并转固定资产。

8、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净额增加 5,478 万元，主要是华南快速消费品仓储分拨中心项目从在建工程转入 4,518 万元。

9、长期待摊费用：年末长期待摊费用 410 万元，同比减少 35.91%，主要是本年摊销 373 万元所致。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8 万元，同比增加 33.05%，主要是资产减值准备、已计提未发放工资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同比增加 130 万元及 378 万元。

11、短期借款：年末借款 6.82 亿元，同比增加 34.62%，主要是收购德祥集团 65%股权款增加了银行短期贷款。

12、应付票据：年末应付票据 398 万元，同比减少 93.63%，主要是供应链贸易业务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去年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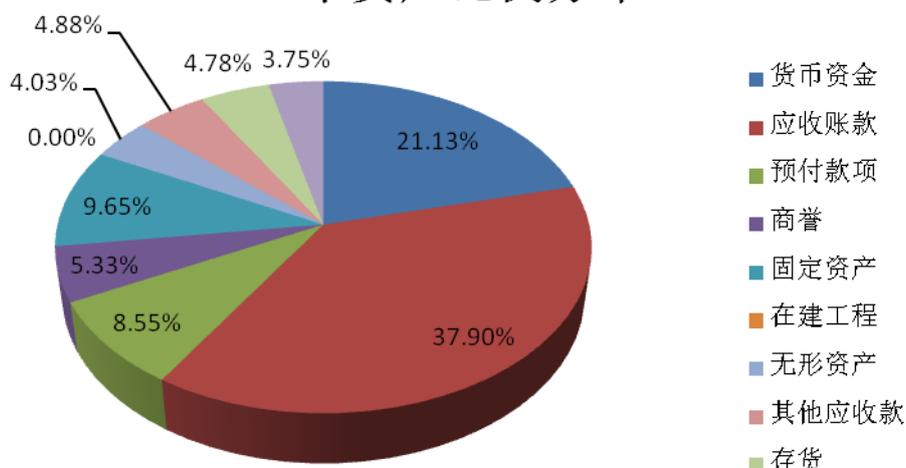
13、应付账款：年末应付账款 5.99 亿元，同比减少 5.82%，其中：综合跨境物流对供应商结算的应付账款余额 5.81 亿元，同比增加 7,883 万元；供应链贸易业务采购执行未结算货款 1,904 万元，同比减少 1.16 亿元。

14、预收账款：年末预收账款 5,325 万元，同比减少 72.82%，主要是供应链贸易业务预收的业务保证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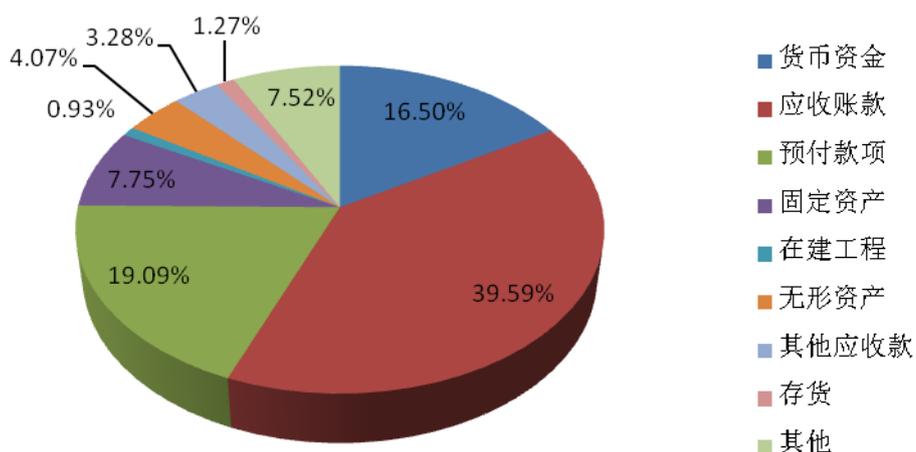
15、应付职工薪酬：年末应付职工薪酬 7,513 万元，同比增加 39.48%，主要为年末计提为完成考核并尚未发放的绩效奖金增加。

16、其它应付款：年末其它应付款 6,974 万元，同比减少 61.60%，主要为本年已支付收购德祥集团 65%股权款项 1.37 亿元。

2015年资产比例分布



2014年资产比例分布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万元

	金额
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额	500.00
对外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1,241.80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额	21,741.80
对外股权投资额增减幅度	-97.7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占被投资公司的权益比例 (%)
昆明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方案的设计；货运代理；货运配载；仓储理货；搬运装卸；货运信息；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1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1、 上海柏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柏通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0 万元，注册地为上海市奉贤区四平路 51 号，主营业务为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国际展品、私人物品及过境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等，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51% 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持有另 49%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柏通的总资产为 50,004,964.47 元，净资产为 49,876,889.92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0,992.54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2、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华贸物流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27 日，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6,000 万元，注册地为浦东新区洋山保税港区深水港商务广场 B 楼 403B 单元，主营业务为保税港区内国际陆路、水陆、航空运输代理业务等，投资持有高投（临港华贸国际物流中心）全部股权。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华贸物流的总资产为 77,097,076.24 元，净资产为 51,619,873.60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484,830.46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3、深圳市明顺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明顺物流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7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十围路福中工业园区第 9 幢第一层东，主营业务为国内货运代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装卸服务。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明顺物流的总资产为 5,082,233.21 元，净资产为 4,884,042.34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81,914.50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4、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华贸国际物流成立于 1990 年 9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1,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100 万元，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临海路海运中心主塔楼 415-2 号，主营业务为国际货运代理，代理货物联运、中转，承办集装箱拆箱及拼箱业务等。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华贸国际物流的总资产为 96,382,277.12 元，净资产为 37,911,819.14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4,877,520.95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5、厦门市大同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大同物流成立时间为 2005 年 10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注册地为厦门现代物流园区二期港中路 1270 号象屿物流配送中心 301 室，主营业务为国际货运代理等。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大同物流的总资产为 38,949,863.58 元，净资产为 26,223,126.37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25,965.82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6、厦门华贸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华贸物流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厦门现代物流园区（保税区）26JD 幢 1 楼 A 单元，主营业务为揽货、订舱、仓储，货物的监装、监卸，集装箱拼装拆箱，国际多式联运代理，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华贸物流的总资产为 66,289,842.80 元，净资产为 18,834,915.25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655,375.23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7、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华港物流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注册地为厦门市现代物流园区保税区管委会综合楼 227 室，主营业务为承办海、陆、空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等。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49% 的股权，并通过华贸物流香港间接持有其 51%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华港物流的总资产为 63,775,003.31 元，净资产为 47,658,185.15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442,850.07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8、华贸供应链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供应链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厦门火炬（翔安）产业区保税物流中心舫山西路 1007 号之一 8456 室，主营业务为承办海、陆、空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厦门供应链的总资产为 5,287,485.27 元，净资产为 5,267,485.27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0,526.12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9、华贸报关（厦门）有限公司

华贸报关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50 万元，注册地为厦门现代物流园区港中路 1270 号 303 室，主营业务为报关、报检等。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贸报关的总资产为 6,718,065.29 元，净资产为 4,600,683.37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195,761.04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0、天津华贸柏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华贸柏骏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4 日，注册资本为 5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50 万元，注册地为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与成都道交口东北侧赛顿大厦 3-1-1705，主营业务为国际货运代理、报关、普通货运等。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华贸柏骏的总资产为 56,402,558.72 元，净资产为 28,263,388.87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8,603.21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1、成都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成都华贸物流成立于 2010 年 3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成都市青羊区文武路 42 号新时代广场 18 楼 J 座，主营业务为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普通货运。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成都华贸物流的总资产为 9,169,541.57 元，净资产为 3,821,610.02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71,271.26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2、华贸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供应链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注册地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发路 28 号出口加工区 02 栋，主营业务为普通货运，承办国际运输代理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南京供应链的总资产为 12,492,140.44 元，净资产为 12,410,492.63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731,903.29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3、宁波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宁波华贸物流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江东区潜龙巷 26 号 545，主营业务为海上、航空、陆路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物仓储、商品信息咨询、代理报关、报检。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宁波华贸物流的总资产为 52,013,110.52 元，净资产为 6,548,603.91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468,605.49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4、重庆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重庆华贸物流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重庆市江北区两路寸滩保税港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办公大楼七楼 7-2-94 号，主营业务为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仓储（不含危险品），国内航空货物运输代理。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华贸物流的总资产为 20,745,440.14 元,净资产为 8,171,635.48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473,966.72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5、港中旅华贸报关(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报关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29 日,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50 万元,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开平街 2 号华侨城中旅仓 G1 栋 101,主营业务为代理报关、报验、报检(凭相关许可证经营),经济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报关的总资产为 2,570,933.14,净资产为 1,987,754.68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08,189.34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6、华贸供应链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供应链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武汉吴家山台商投资区高桥产业园台中大道特 1 号,主营业务为自营或代理经营进出口国际贸易业务,转口贸易,保税仓储,物流分拨及相关物流业务;承办海、陆、空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物流供应链渠道的设计及管理;物流方案的设计、提供相关咨询服务;物流软件的研发及咨询。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武汉供应链的总资产为 6,521,350.40 元,净资产为 5,143,031.06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45,570.36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7、上海柏荟报关有限公司

上海柏荟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50 万元,注册地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闻居路 1333 号上海浦东机场综合保税区公共服务中心 C 区 6 楼 638-639 室,主营业务为在上海海关关区各口岸或监管业务集中地从事报关业务。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柏荟的总资产为 7,158,551.81 元,净资产为 5,184,939.84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4,831.81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8、郑州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华贸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9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郑州新郑国际机场货站楼 367 室,主营业务为海上、航空、陆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郑州华贸的总资产为 22,992,533.38 元,净资产为 5,657,311.66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690,701.00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19、华贸国际物流(长沙)有限公司

长沙华贸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长沙市开福区金霞经济开发区秀峰商贸城 10 栋 3 号 3 楼，主营业务为国际运输代理、国内运输代理。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沙华贸的总资产为 4,399,314.32 元，净资产为 4,083,834.00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68,876.86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20、港中旅华贸(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华贸信息科技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18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注册地为上海市杨浦区双阳路控江七村 172 幢 207-3 室，主营业务为信息科技、计算器科技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产品、计算器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计算器系统集成，计算器网络系统工程服务。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贸信息科技的总资产为 20,156,243.42 元，净资产为 19,254,569.16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3,509,499.66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21、华贸（美国）物流有限公司

美国华贸成立时间为 2005 年 2 月 15 日，地址为 C/O TODD A GABOR 132 SPRUCE STREET CEDARHURST, NY 11516，主营业务为货运代理、物流。本公司于 2005 年 8 月 3 日取得商务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投资批准证书》（[2005]商合境外企证字第 000405 号）。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美国华贸的总资产为 10,529,570.83 元，净资产为 8,676,263.82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3,653.14 元（大华在审计本公司合并财务报告时已对上述财务数据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

22、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华贸物流香港成立于 2009 年 3 月 19 日，授权资本为 390 万港币，已发行股本为 390 万港币，注册地为 3/F, China Travel (Cargo)Logistics Centre, 1 Cheong Tung Road, Hung Hom, Kowloon, Hong Kong。主营业务为投资控股。本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8 日取得商务部颁发的《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2009]商合境外投资证字第 000054 号）。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贸物流香港的总资产为 278,058,652.86 元，净资产为 62,999,072.02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9,974,488.40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 MOORE STEPHENS 审计）。

23、华贸国际物流（北美）有限公司

华贸北美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30 日，地址为 230-59 International Airport Center Boulevard, Suite 295, Jamaica, NY, 11413。主营业务为货运代理、物流等。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12 日取得商务部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商境外投资证字第 3100201100025 号）。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贸北美的总资产为 603,334.86 元，净资产为 603,334.86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4,869.20 元（大华在审计本公司合并财务报告时已对上述财务数据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

24、港中旅华贸工程有限公司

华贸工程成立于 2013 年 3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5,009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9 万元，注册地为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 2 号楼 3 层 301 室，主营业务为专业承包，物业管理，大型物件运输，仓储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技术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不含演出)，资产管理、投资管理、货运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贸工程的总资产为 55,637,503.01 元，净资产为 42,400,518.39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014,127.88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25、昆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昆山华贸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500 万元，注册地为昆山开发区伟业路 8 号 137 室，主营业务为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结算运杂费、报关、报检、保险、相关的运输咨询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昆山华贸的总资产为 18,176,413.22 元，净资产为 16,159,132.20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046,728.53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26、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济南)有限公司

济南华贸成立于 2013 年 9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500 万元，注册地为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3 号 809 室，主营业务为国际运输代理；仓储服务；包装服务；代理报关、报检；经贸咨询及服务。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华贸的总资产为 15,265,391.33 元，净资产为 14,957,448.34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43,461.17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27、港中旅华贸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供应链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注册地为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日樱南路 15 号二幢四层 A2 部位，主营业务为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供应链咨询、供应链设计、供应链管理，国内货运代理、海上陆上、航空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信息咨询(除经纪)，区内仓储(除危险品)。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供应链的总资产为 9,992,507.10 元，净资产为 9,975,507.10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12,319.71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28、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张家港)有限公司

张家港华贸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19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张家港保税区国际汽车城 101B 室，主营业务为国际货运代理，代理报关、报检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张家港华贸的总资产为 5,086,724.16 元，净资产为 5,074,651.16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6,894.07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29、佛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华贸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注册地为佛山市三水区西南工业园 B 区 105-16 号，主营业务为国内货运代理，海上、陆上、航空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信息咨询；仓储，货物运输代理；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佛山华贸的总资产为 67,869,845.66 元，净资产为 5,717,377.29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717,373.92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30、广州华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华贸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5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50 万元，注册地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228 号之一广晟大厦 23 楼 04-05 室，主营业务为承办海运、空运、陆运进出

口货物、国际展品、私人物品及过境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不含私人信函及县级以上党政军机关公文的寄递业务)、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咨询服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华贸的总资产为 64,125,341.16 元，净资产为 5,383,706.08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483,489.40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31、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供应链成立于 1996 年 4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150 万美元，实收资本为 150 万美元，注册地为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部工业区 G1 栋 2 楼，主营业务为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国际航空快件(不含私人信函)(快递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6 月 20 日)；报验、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咨询业务。普通货运、国内集装箱运输(均不含危险物品)；矿产品的批发(不含煤炭)；电机、电器、电子产品、钢材、冶金炉料、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分销)。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供应链的总资产为 518,363,055.34 元，净资产为 90,930,591.18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774,297.35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32、香港中旅货运有限公司

香港中货成立时间为 1985 年 8 月 13 日，地址为香港九龙红磡畅通道 1 号中旅货运物流中心 3 楼。主营业务为综合跨境物流业务。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中货的总资产为 119,257,781.34 元，净资产为 33,360,724.71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183,034.40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 MOORE STEPHENS 审计）。

33、中旅货运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物流中心成立时间为 1994 年 6 月 7 日，地址为香港九龙红磡畅通道 1 号中旅货运物流中心 3 楼。主营业务为综合跨境物流业务。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物流中心的总资产为 63,441,216.95 元，净资产为 46,617,545.99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322,905.89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 MOORE STEPHENS 审计）。

34、旅达储运有限公司

旅达成立时间为 1996 年 4 月 16 日,地址为香港九龙红磡畅通道 1 号中旅货运物流中心 3 楼。主营业务为综合跨境物流业务。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旅达的总资产为 300,143.15 元,净资产为-6,623.35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3,931.21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 MOORE STEPHENS 审计)。

35、香港中旅永达行有限公司

永达成立时间为 1952 年 11 月 6 日,地址为香港九龙红磡畅通道 1 号中旅货运物流中心 3 楼。主营业务为综合跨境物流业务。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96.2%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永达的总资产为 581,547.81 元,净资产为 76,824.41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289.56 元(大华在审计本公司合并财务报告时已对上述财务数据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

36、无锡港中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供应链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9 月 21 日,注册资本为 3,482 万元,实收资本为 3,482 万元,地址为无锡市惠山区无锡西站物流园区洛南大道 8 号 1506 室。主营业务为供应链及相关系统的咨询及管理;货运代理服务;矿产品的批发(不含煤炭)、电机、电器、电子产品、钢材、冶金炉料(不含危险品)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锡供应链的总资产为 50,475,197.38 元,净资产为 42,036,102.20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263,656.77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37、香港中旅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中贸成立时间为 1983 年 9 月 10 日,地址为香港九龙红磡畅通道 1 号中旅货运物流中心 3 楼。主营业务为供应链贸易业务。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中贸的总资产为 180,561,297.89 元,净资产为 96,235,164.67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4,218,950.18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 MOORE STEPHENS 审计)。

38、香港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中贸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9 月 27 日,地址为香港九龙红磡畅通道 1 号中旅货运物流中心 3 楼。主营业务为综合跨境物流业务。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中贸的总资产为 147,671,277.84 元,净资产为 17,140,779.12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5,646,155.41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 MOORE STEPHENS 审计)。

39、CTS GLOBAL LOGISTICS (GEORGIA) INC

CTS GLOBAL 成立时间为 2009 年 10 月 21 日，地址为 5192 SOUTHRIDGE PARKWAY SUITE 117 ATLANTA GA 30349。主营业务为综合跨境物流业务。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CTS GLOBAL 的总资产为 23,996,398.80 元，净资产为-14,405,281.97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414,938.09 元（大华在审计本公司合并财务报告时已对上述财务数据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

40、CTS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SIGNAPORE) PTE. LTD

CTS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SIGNAPORE)成立时间为 2012 年 4 月 2 日，地址为 33 UBI AVENUE 3, #06-49, VERTEX, SIGNAPORE (408868)。主营业务为综合跨境物流业务。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CTS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SIGNAPORE)的总资产为 13,342,774.94 元，净资产为 12,387,050.52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723,760.27 元（大华在审计本公司合并财务报告时已对上述财务数据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

41、上海高投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高投成立时间为 2007 年 3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0 万元，地址为浦东新区临港物流园区 C1401 地块。主营业务为仓储、物流分拨服务，航空、海上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信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集装箱维修保养，社会经济咨询；纺织原料及产品(除专控)，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化工原料(除危险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高投的总资产为 166,182,470.63 元，净资产为 50,045,679.21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422,057.08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42、上海德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德祥货代成立时间为 1997 年 3 月 6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925 号 1 幢 205 室。主营业务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报关，包括：揽货、订舱、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咨询业务。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65%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德祥货代的总资产为 16,312,685.49 元，净资产为 13,598,067.43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905,381.33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43、上海德祥物流有限公司

德祥物流成立时间为 1997 年 2 月 21 日，注册资本为 58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80 万元，地址为上海市宝山区顾村一号工业园区富联路 1181 号。主营业务为仓储(除危险品及专项规定)；商务咨询服务；五金交电、百货、建筑装潢材料、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化工原料(有毒及危险品除外)、机械设备、办公用品的批售；海上、公路、水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65%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德祥物流的总资产为 72,808,882.16 元，净资产为 59,085,850.12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0,668,614.05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44、上海德祥船务有限公司

德祥船务成立时间为 2002 年 8 月 9 日，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 万元，地址为上海市宝山区顾村一号工业园区潘泾路 788 号。主营业务为集装箱装箱、拆箱；仓储(除易燃易爆危险品)；无船承运业务。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65%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德祥船务的总资产为 22,473,657.81 元，净资产为 16,680,282.29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4,717,560.65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45、上海德祥集装箱有限公司

德祥集装箱成立时间为 1999 年 6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 720 万元，实收资本为 720 万元，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925 号 1 幢 205 室。主营业务为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 A)，从事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代理，从事国际公路运输代理，从事国际航空货物代理。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65%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德祥集装箱的总资产为 15,705,240.71 元，净资产为 15,052,771.70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995,368.25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46、上海德祥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德祥航空成立时间为 2004 年 8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00 万元，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5 幢 2285 室。主营业务为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公路国际运输代理，货物运输代理。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65%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德祥航空的总资产为 2,997,522.71 元，净资产为 2,642,006.36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794,745.55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47、上海德祥物流营销有限公司

德祥营销成立时间为 2005 年 8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2 幢 1051 室。主营业务为物流营销策划，物流咨询，从事国

际航空货物代理，从事国际海上货物运输代理，从事国际公路运输代理。本公司间接持有其 65%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德祥营销的总资产为 12,351,500.67 元，净资产为 10,775,840.62 元，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3,596,740.96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48、昆明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昆明华贸成立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地址为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南亚风情第壹城南亚星河苑 C4 幢 1 单元 15 层 1-1502 室。主营业务为物流方案的设计；货运代理；货运配载、仓储理货；搬运装卸；货运信息；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昆明华贸的总资产为 7,959,308.95 元，净资产为 4,305,508.80，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94,491.20 元（上述财务数据经大华审计）。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物流业被称为促进经济发展的“加速器”，因而受到了各国的广泛重视。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公告，2015 年 1-11 月全国社会物流总额 202.4 万亿元，同比增长 5.8%，物流总需求呈现持续增长的态势。伴随社会物流总额的增加，我国社会物流费用（包括运输费用、保管费用和管理费用）也同步增长，2015 年 1-11 月全社会物流总费用 9.3 万亿元，同比增长 4.0%。社会物流总额和物流费用增速虽然略有回落，但我国物流市场规模还在持续扩大。

物流行业进入的门坎低，据统计，2013 年底前在商务部主管部门备案登记与本公司核心空运业务在同一细分市场本土国际货代物流企业达 3.3 万家，其中上海 7,500 家。如包括不需要备案登记的二代和三代，行业参与者更多。中国跨境物流行业目前呈现“三足鼎立”的竞争格局：一是由传统国有企业转型的物流企业，如中海物流、中邮物流、中外运长航、中储股份等，大部分通过重资产投入占据市场主导地位；二是新兴民营物流企业，如锦程国际、怡亚通、飞马国际、新宁物流等，市场份额上升较快；三是外资物流企业，如敦豪货运、辛克、泛亚班拿、康捷空、德迅（中国）、嘉里大通等，其网络和经营规模较大，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总体而言，跨境物流行业分散，集中度低，反映行业充分竞争的现状。

为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提升我国出口产品的竞争能力，2014 年国家通过了《物流业中长期发展规划（2014-2020 年）》，部署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建立和完善现代物流服务体系，提升物流业发展水平，优化经济结构，形成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战略互动，加快区域协调发展和对外开

放水平。国家税务局为了减轻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的税务负担，在 2014 年 9 月起对国际货运代理服务免征增值税。为支持跨境电子商务发展，2013 年 10 月以来，国家批准了上海、重庆、杭州、宁波、郑州、广州等六市为电子商务试点城市。一系列振兴物流产业政策出台，给基础物流和现代物流产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展望未来，公司将以总战略和八类核心业务的子战略发展目标为重点，通过以客户为中心、以问题为导向、优质服务为根本的管理创新，资源整合和发挥平台优势，增强全网络全战略业务的联合营销和业务协同，网络扩张、收购合并、结构优化、加强优秀人才培养等措施，协同高效，沿着一体化、规模化、专业化、智能物联、集约化方向发展，抓住国家“一带一路”、中国企业走出去等给跨境物流业带来的新战略机遇，应对挑战，以业务发展规划和经理人队伍的核心价值观，引领战略的全面落地，创新商业和服务模式，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在中国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行业树立更高的行业龙头地位，为开发国际高端客户和发展成为国际性综合现代物流企业奠定基础。

(二) 公司发展战略

以进出口跨境物流为主业，以区域平台中心建设为抓手，整合资源，紧贴市场和各类目标客户群，做大做强国际空运、国际海运、工程物流、直客合同物流、仓储第三方物流、海外同行合作、跨境电商、供应链贸易八个业务板块，形成各业务板块、平台中心、分子公司相互支持、协同高效、均衡发展的竞争和服务优势，以智能物联网+信息化支撑管理水平与服务能力的不断提高，实现规模增长显著、运行效能优异、各业务板块行业地位领先的战略发展目标，以兼并收购完善综合服务优势和增强盈利能力，形成内涵式增长和跨越式发展并举的格局。

选择主要物流节点城市，加大对仓储资源的投入和现代物流中心的建设，轻重资产相互配合，增强客户市场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高度关注和重视跨境电商物流市场，发挥自身优势，创造条件并抓住机遇，系统性和有规模地进入这一新的市场领域。

(三) 经营计划

公司在全面分析 2016 年度宏观经济、外围市场需求、进出口贸易、跨境物流行业形势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核心竞争能力和经营优势，确定了 2016 年的主要经营目标：空运量为 240,000 吨，海运量为 830,000 个标箱，供应链贸易量为 1,000,000 吨，国际工程物流收入 10 亿元，仓储第三方物流收入 3.6 亿元，营业总收入 91 亿元。

为实现上述战略和经营目标，公司将继续采取以下几项发展举措：

(1) 开发全业务、全网络智能物联网业务模式，寻求商业模式的创新

智能物联网的开发和应用，公司将以业务发展规划为纲，加强和明确顶层设计，外聘的咨询设计机构要对公司的核心业务和客户需求有清楚的认知并具备雄厚的研发团队力量，开发方向要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明确导向，形成外聘专家机构-公司管理层-客户组成的“三位一体”研发团队和长期合作关系，倒逼内部组织和流程的必要变革，探索弱架构、强功能、强绩效管理的“人-平台-绩效”的转型实践，加大以可行性分析为基础的开发资金投入，集公司和市场先进成果的一切力量，确保智能物联网的开发和运用成功，努力实现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智能物联网标杆企业的目标。

(2) 实现内涵式业绩增长

进一步做强做大国际空运、国际海运、工程物流、直客合同物流、仓储第三方物流、海外同行合作、跨境电商等八类核心和战略业务，供应链贸易业务要实现业务模式和客户结构的转型，各业务板块要加强以客户为中心的横向联合营销，形成协同和合力，形成综合竞争和服务优势，共同控制风险，增厚公司收入和提高盈利水平，消灭或减少亏损经营主体，实现各业务板块均衡发展的经营目标。

(3) 加强并创新“业绩硬约束、结果强激励”的管理和人才队伍建设

营造“人际关系简单、利益关系简单、富有活力”的组织环境，结合业务架构、岗位职责和工作目标，逐步导入以问题和绩效为导向的核心员工职业规划体系建设，强化以核心价值观为导向的经理人队伍考核评价和选人用人标准与程序，以贡献者为本，为脚踏实地勤奋工作、业绩表现优异、适合业务发展、有激情的优秀人才提供事业平台；拓宽思路，改变观念，建设一流人才队伍，重视并努力实践梯队骨干人才的培养，并逐步向业务一线关键岗位人才“富有”方向转型。

同时，公司将按照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精神和控股股东关于打造市场竞争主体的部署和要求，研究创新以战略落地为导向，以贡献者为本的员工激励计划，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增强组织活力，助力公司各项战略发展目标的实现。

(4) 加快兼并收购步伐

兼并收购的方向要符合战略，坚持主营业务方向，具体甄选和进入实质性程序的对象，要具备物流重资产、团队优秀、行业地位较高、效益好、业务互补性和资源可整合等项特征；要强化兼并收购的班子建设，保障项目的高效和高质量进行，成熟一个、并购一个。与此同时，要高度重视并切实解决好过渡期内文化融合和业绩承诺期满后的驾驭和引领工作，重点放在业务协同、联合营销、班子建设、制度对接以及组织能力、组织活力、组织绩效等方面，强化信息对称和决策会议制度，留住并培养好人才，加强并购对象高管人才的稳定和考察工作，探索并基本确立一套模型和程序，确保业绩承诺期满后的全面、安全顺利接手和竞争力的增强，保障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5) 开拓跨境电商物流全链条业务和服务模式

公司长期专注中国与全球的跨境综合物流，具备海内外网络布局完善、服务产品综合、进口和出口远洋运输运力市场整合能力强、全网络物流队伍专业、熟悉跨境物流全流程全链条的控制、客户服务和营运协同等方面的领先优势，经过近两年多方面的积极准备，多项业务已经在开展与跨境电商物流领域的业务对接和深度合作，但总体上处在分散、业务模式不很清晰和集合优势不明显的阶段。随着国家对跨境电商各项政策的逐步明朗化和趋于稳定，公司将积极发挥传统业务和新获得条件等方面的综合优势，统一规划，整合资源，更快、更系统和规模性地拓展这块新兴战略业务，同时利用资本平台，加快包括兼并收购优秀跨境电商物流企业在内的合作步伐，构建中国与全球跨境电商物流的全链条业务模式和服务优势，努力拓展成为一个新的业务和盈利板块。

(6) 收购中特物流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中特物流 100% 股权。2016 年 3 月 10 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6 年第 18 次工作会议审核，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杰讯睿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交易已获得正式核准。2016 年 3 月 25 日，中特物流 100% 的股权已过户至华贸物流名下，中特物流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认为中特物流的盈利能力尚有进一步提升的潜力，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以企业文化磨合和制度对接为主要方向，充分利用三年业绩承诺期的有利条件，以问题为导向，协商一致并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实现对中特物流的全面整合。未来中特物流将成为以高端电力物流和核物流为特点的主业之一，并依托华贸原有网络优势，实现协同效应。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所处的物流行业为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物流行业景气度与宏观经济发展状况紧密相关，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影响较大。当国内外宏观经济处于低迷时期，商品需求及社会运输需求减少，导致物流行业景气度下降。

本公司的跨境综合物流业务依赖于国际贸易量，而国际贸易量的变动与宏观经济波动具有较强的正相关性。如果宏观经济发展周期在较长时期内处于衰退阶段，将会影响国际、国内贸易量以及社会物流需求，本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2、网络投资扩张的风险

随着经济全球化及我国对外贸易的快速增长，跨境物流需求持续增长。本公司把握行业发展契机，积极开展境内和海外网点布局，在分析市场需求和现有网络优势后，在内陆地口岸城市和境

外纽约、法兰克福、香港、洛杉矶、亚特兰大等地建立了自营销售和服务网络，积累了较为丰富的销售和管理经验。

为更快更好地拓展本地和海外业务市场，提高盈利能力及利润空间，本公司今后将进一步选择在国内外口岸城市及与中国进出口贸易往来较为集中的海外地区设立自营网络，加大市场的销售力度，增强海内外网络间的双向联动，提高海内外双向销售和服务能力，实现差异化竞争和发展战略，最终形成以境内外自营网络和海外代理加盟合作网络全球服务体系。

尽管本公司已经积累了一定的海外经营经验，但网络扩张会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宏观经济、行业面、境内监管部门的批准、汇率波动、海外运营经验、经营管理人才和境外管理机构的审批、所在国政治、经济和劳工政策等，有可能导致本公司无法顺利实施网络扩张。

3、客户流失的风险

本公司在长期经营中积累了大量的同行和直接客户，由于行业竞争激烈，客观上存在客户流失风险，公司将通过平台中心建设、信息化建设、重资产投入、资源整合、创新服务产品，不断增强客户粘度，减少客户流失。

4、核心骨干流失的风险

公司业务的拓展和未来发展战略的实施，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核心骨干及其带领的团队。尽管本公司在人力资源量化管理的标准制度下不断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和实践，通过合理的薪酬和激励机制保持骨干队伍的稳定性，但由于行业内竞争对手对人才的争夺，仍可能导致公司出现员工流失的风险。

5、汇率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的跨境综合物流业务及供应链贸易业务涉及外币结算，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6、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的风险

本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累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和机制，通过制度保障、明确责任、信息透明、及时对账、快速响应等措施规范了对客户的信用管理，保障了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准确和真实，实现了资金安全回收。但随着本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增加，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长，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可能增加。

本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与供应链贸易业务相关。本公司供应链贸易业务按照市场惯例或者业务实际需要，向供应商支付预付款。预付账款余额的增加反映了本公司供应链贸易业务的增长情况。

尽管本公司采取了固定资产抵押、股权质押、财产担保等手段加强预付款风险控制，但本公司不能完全保证不会发生预付账款损失风险。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可参见公司《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

(五) 其他

无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的具体规划如下：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在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允许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2015年至2017年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3、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需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募投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

4、在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采用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以公司 2014 年末总股本 4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16 元人民币（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 4,640 万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 48.03%，占当年实现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的 40%。剩余未分配利润 50,209,277.02 元结转留存。公司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即每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40,0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0,000 万股。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8 日披露《2014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6 月 11 日，除息日为 2015 年 6 月 12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5 年 6 月 12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5 年 6 月 15 日。详细情况见 2015 年 6 月 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每 10 股派息数(元)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

	(股)	(含税)		(含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0.66	0	5,772.19	14,313.73	40.33
2014 年	0	1.16	10.0	4,640	11,595.51	40.02
2013 年	0	0.85	0	3,400	8,131.54	41.81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 承诺人将及时、公平地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	长期	否	是		

			本人或本单位的身份信息 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 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 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 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 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 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 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 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或本单 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 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 承诺	股份限 售	星旅 易游	1) 承诺人本次认购的上市 公司股份，自新增股份发行 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 月内不得转让；2) 中国证 监会在审核过程中要求对 标的股份锁定承诺进行调 整的，上述股份锁定承诺应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进 行调整；3) 标的股份解锁 后，其转让该等股份应遵守 届时有效的《公司法》等法 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 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范性 文件。	三十 六个 月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 承诺	其他	星旅 易游	1) 承诺人及其主要管理人 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 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 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 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 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2) 承诺人及其主要管理人 员不存在未按期偿还的大 额债务，不存在尚未履行 的承诺，亦不存在被中国 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等情形；3) 承诺人及 其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泄 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 利用本次内幕信息进行内 幕交易的情形。	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 承诺	其他	上市 公司 及其 董 事、 监 事、 高 级	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 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 立案调查的情况，最近三 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 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 者刑事处罚。承诺人最近 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未 受到上	长期	否	是		

		管理人员	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承诺人将继续履行其于华贸物流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时作出的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长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承诺人将继续履行其于华贸物流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时作出的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港中旅集团	减少并规范未来可能与本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本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港中旅集团	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港中旅集团	如华贸国际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前发生的与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有关的违法事项，而被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和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补交有关费用款项（包括滞纳金）或遭受罚款处罚的，将承担该等费用款项和罚款，或向华贸国际进行等额补偿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减少并规范未来可能与本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本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港中旅华贸国	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	长期	否	是		

		际货运有限公司	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与华贸物流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将保证相互独立。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创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如华贸国际及其分公司、子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前发生的与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有关的违法事项,而被社会保险管理部门和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补交有关费用款项(包括滞纳金)或遭受罚款处罚的,将承担该等费用款项和罚款,或向华贸国际进行等额补偿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创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国旅行社总社有限公司以及港旅商务公寓	自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三十六个月	是	是		

		(广州)有限公司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港中旅集团、创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租赁使用的 30 处共计约 3,981 平方米的租赁物业 (约占总租赁物业面积的 4.79%) 出租方未能提供该等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或该等房产的所有权人同意出租方转租该等房产的证明文件,出租方亦因此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手续。实际控制人及股东创华投资出具《承诺函》确认:若公司在租赁期间内因权属问题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港中旅集团负责落实新的租赁房源,并由港中旅集团及创华投资按照 80%和 20%的比例承担由此造成的装修、搬迁损失及可能产生的其它全部损失。	长期	否	是		
其他承诺	分红	华贸物流	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长期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 7 月 9 日,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已通过证券公司增持了公司的股份,参与增持的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会转让增持的公司股份	六个月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港中旅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将根据市场情况通过证券公司增持控股子公司华贸物流的股票,增持的金额不少于 1210 万元,并承诺 6 个月内不减持。	长期	否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44.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8.2
财务顾问	第一创业摩根大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之子公司华贸美国有两起美国海关行政处罚的案件。根据美国海关相关规定,涉案金额估计为 341,254 美元。根据美国 Stein Shostak Shostak Pollack & O'Hara 律师行出具的法律意见,华贸美国有证据证明这两起案件并非华贸美国的公司行为,华贸美国也没有从中获利,并且,就这两起案件而言,美国国会的立法意图并非是针对像华贸美国这类国际货代公司。因此,本公司认为华贸美国因这两起案件而遭致损失的可能性不大。2015 年 3 月 3 日,两个案件均取得了对本公司最为有利的结果,CTS Logistics USA LLC 在这些案件中不必向美国海关缴纳任</p>	<p>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上交所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其它重要事项”之“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p>

何罚款。公司聘请的美国海关律师认为这两个海关行政罚款案已经结案。律师同时认为，由于诉讼时效的原因，美国政府已经无法就两个罚款案中声称的进口商标侵权产品等情节，基于同样的事实，再次对 CTS 处以新的民事罚款，或提出任何其他金钱上的要求，或迫使 CTS 向美国政府作出经济补偿。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天铁冶金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详阅注(一)	8,969.40	无	天铁现已收到诉讼副本,提出延期举证并申请追加第三人。本案定于2016年4月21日开庭。	无	无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唐山贝氏体钢铁(集团)福丰钢铁有限公司	无	民事诉讼	详阅注(二)	496.82	无	处于委托送达阶段,开庭时间尚未确定。	无	无
本公司	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无	民事诉讼	详阅注(三)	1,041.90	无	该案的第一次开庭审理已经结束,现等待第二次开庭审理。	该案的第一次开庭审理已经结束,现等待第二次开庭审理。	无

注(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深圳供应链）与天津天铁冶金集团商贸有限公司（简称“天铁”）合同纠纷案。深圳供应链在 2013 年 11 月期间与天津天铁冶金集团商贸有限公司签订四份《钢坯购销合同》。深圳供应链向天铁支付货款共计 9000 万元后，天铁一直未能供货也未足额退还货款。深圳供应链多次催收未果，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5 深中法商初字第 222 号），除部分已退还货款，要求天铁归还货款 89,694,047.54 元并承担违约责任。天铁现已收到诉讼副本，提出延期举证并申请追加第三人。本案定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开庭。

本案天铁中确认收到货款 9000 万元，其提交的证据也承认没有实际交货，因此律师认为法院支持退还货款 89,694,047.54 元请求的可能性大。

注(二)：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深圳供应链）与唐山贝氏体钢铁（集团）福丰钢铁有限公司（简称“福丰”）合同纠纷案。深圳供应链在 2013 年 9 月与福丰签订《钢坯购销合同》，由福丰股权质押担保、林凯银、黄曦、唐山榕丰钢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福丰未按照约定向深圳供应链供货。经双方协商，福丰同意向深圳供应链退还款项，但尚有货款 4,968,231.80 元及违约金未向公司支付。深圳供应链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福丰归还货款 4,968,231.80 元并承担违约责任（案号：2015 深南法民二初字第 926 号）。案件受理后，被告提出管辖权异议，法院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作出裁定驳回被告提出的异议，并确认由深圳供应链所在地法院进行诉讼。因案件处于委托送达阶段，开庭时间尚未确定。

注(三)：本公司与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管理委员会特定土地的使用权转让纠纷。该案涉及 140 亩特定土地的使用权的转让。上海海港管委会无法按约履行该转让合同，并偿还有关款项，至今仍拖欠剩余款项人民币 7,097,190.14 元和违约金人民币 3,321,828.38 元。目前，该案已在奉贤区人民法院审理。该案的第一次开庭审理已经结束，现等待第二次开庭审理。考虑到上海海港管委会目前已经确认欠款事实，仅对违约金数额不予确认，律师认为法院将很有可能会支持港中旅华贸的诉讼请求。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年10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2015-053、临2015-054公告。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2015-067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公司激励事项相关情况说明

2015年10月23日,公司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公司批准的本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行权过程中,共计50名激励对象行权8,349,000份股票期权。2015年11月26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经审议同意,本公司与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2015-016公告。
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2015-016公告。

(二) 其他

2015年12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中特物流的全体股东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中特物流100%的股权,并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在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中,华贸物流拟通过竞价发行的方式向包括星旅易游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12亿元,星旅易游拟认购金额不低于3.6亿元。星旅易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5年12月21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有关决议。2016年3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6年第18次工作会议审核,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杰讯睿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交易获得正式核准。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67,590,000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是	集团兄弟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67,59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23,127,2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90,717,2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2.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67,59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023,127,2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090,717,2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2015年度实际使用银行授信额度(有担保)44,984万元，占上述担保总额的41.24%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	固定收益类型	30,000,000.00	2015年1月19日	2015年4月13日	年利率4.5%	30,000,000.00	310,684.93	是	0	否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	固定收益类型	50,000,000.00	2015年1月19日	2015年4月13日	年利率4.5%	50,000,000.00	517,808.22	是	0	否	否	
合计	/	80,000,000.00	/	/	/	80,000,000.00	828,493.15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2014年4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4,500万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详见公司2014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12)。根据上述决议,公司2015年1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共计8,000万元分别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购买了3,000万元、5,000万元银行理财产品。详见公司2015年1月17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01）。
--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无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成立于 1984 年，2010 年进行股份制改造，2012 年 5 月 29 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作为央企控股的上市公司，公司不仅承担着合规经营、创造就业的使命和责任，更承担着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发展责任。公司 30 年专注以国际货代为核心，至今已发展成为由国际空运、国际海运、供应链贸易、工程物流、仓储第三方物流、合同物流和海外同行合作各业务板块组成的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企业，广泛服务于进出口制造和商贸企业，服务于我国外贸经济的迅速发展，同时也为振兴与发展我国的跨境物流产业努力地进行探索和付诸实践，并积极作出自己的贡献。2015 年度本公司社会责任践行情况如下：

(1) 加强企业治理，维护股东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2015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公司《章程》为总纲，遵循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内部控制制度等，不断建立健全现代化公司治理结构，使得公司管理规范，决策科学，监督到位。2015 年度公司召开了 9 次董事会、8 次监事会、1 次年度股东大会以及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86 份，及时向社会披露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内控制度建设和完善情况，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地向广大投资者展现了公司现状，做到了信息披露的公开、公正和透明，有力地提高了公司治理的综合水平。2015 年公司现金分红 4,640 万元回馈了股东，最大限度地保障了股东、投资者、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全面推进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的同时，亦完善了风险管理评价和风险应对机制；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也不断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执行各内控规章制度，保障了公司资产的安全。

(2) 进一步丰富创新产品，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2015 年公司围绕八项核心业务战略，以平台中心建设和资源整合为抓手，狠抓架构和结构调整、一体化经营与管理提升，突破业务发展瓶颈，专注跨境电商和国际快递业务。公司努力把国家对物流业发展的期待，化为自己的梦想，为提升我国现代物流产业的服务水平贡献自己的力量。

(3) 坚持打造“激情有为，管理创新，业绩突出，规范健康”的企业文化

以人为本是公司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体现。公司在经济效益增长的基础上,让骨干和员工充分分享企业发展的成果,2015年公司持续推进体制改革,优化结构、规范管理、提升素质,为员工办实事、创价值,全面增强队伍活力,使员工职业发展与企业利益同步成长。通过深入推进《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总部直管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办法》、《总部直管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行为及其消费的若干规定》等一系列经理人强激励、硬约束制度落实,同时积极推进员工持股计划,更主动有效地发挥各级经理人和员工的工作积极性,规范市场行为,同时亦为企业储备后备人才增添后劲。

(4) 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切实保障生命财产的安全

安全即效益、即持续能力、即品牌。公司高度重视生产安全工作,始终以保障人的生命和公司财产安全为一项重要任务,并建立一套安全营运管理体系。通过制度化、系统化、流程化、标准化等措施提高全体员工的服务和安全意识,加强操作培训,安全、快速送达客户的货物,确保公司客户生命财产安全。2015年录得安全营运方面的良好记录。

(5)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发展好自身业务的同时,不忘回馈社会,2015年公司纳税额为7296万元;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每年与崇明县庙镇江镇村定期开展“结对帮扶活动”,2013年捐助10万元用于修建村宅基路,切实改善了村民出行难的问题,2014年公司捐助8万元继续用于村宅基路的改造修建,2015年公司继续捐助10万元用于村民帮扶项目。公司党员和共青团员还积极与当地基层党组织保持固定的沟通与交流、探索帮扶的路径和办法,这些都受到当地村民的一致好评。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无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000,000	100	0	0	400,000,000	8,349,000	408,349,000	808,349,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0	100	0	0	400,000,000	8,349,000	408,349,000	808,349,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00,000,000	100	0	0	400,000,000	8,349,000	408,349,000	808,349,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以公司 2014 年末总股本 4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16 元人民币（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 4,640 万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 48.03%，占当年实现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的 40%。剩余未分配利润 50,209,277.02 元结转留存。公司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即每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40,0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0,000 万股，在 2015 年 6 月 12 日完成转增送股。

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公司批准的本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行权过程中，共计 50 名激励对象行权 8,349,000 份股票期权。2015 年 11 月 26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2014 年	2013 年
每股收益(股份变动前)	0.29	0.20
每股收益(股份变动后)	0.14	0.10
每股净资产(股份变动前)	3.4470	3.2264
每股净资产(股份变动后)	1.7235	1.6132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34,000,000	234,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承诺承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5年5月29日
港旅商务公寓（广州）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承诺承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5年5月29日
中国旅行社总社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承诺承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5年5月29日
合计	240,000,000	240,000,000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	2012年5	6.66元	10,000	2012年5	10,000	

	月 17 日			月 29 日	
--	--------	--	--	--------	--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以公司 2014 年末总股本 4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16 元人民币（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 4,640 万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 48.03%，占当年实现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的 40%。剩余未分配利润 50,209,277.02 元结转留存。公司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即每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40,0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0,000 万股，在 2015 年 6 月 12 日完成转增送股。

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公司批准的本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行权过程中，共计 50 名激励对象行权 8,349,000 份股票期权。2015 年 11 月 26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6,4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70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34,000,000	468,000,000	57.90	0	无	0	境外法人
江天	6,889,336	6,889,336	0.85	0	未知		其他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富春 1 号母基金	5,950,000	5,950,000	0.74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35,554	4,955,000	0.61	0	未知		其他
港旅商务公寓(广州)有限公司	1,000,000	4,000,000	0.49	0	无	0	国有法人
韩朝东	3,200,000	3,200,000	0.40	0	未知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1,073	2,687,272	0.33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44,500	2,644,500	0.33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19,970	2,619,970	0.32	0	未知		其他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八卦田1号基金	1,751,219	1,751,219	0.22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46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8,000,000				
江天	6,889,336	人民币普通股	6,889,336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富春1号母基金	5,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55,000				
港旅商务公寓(广州)有限公司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韩朝东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87,272	人民币普通股	2,687,2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44,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4,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19,970	人民币普通股	2,619,970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八卦田1号基金	1,751,219	人民币普通股	1,751,2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及港旅商务公寓(广州)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均为港中旅集团。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富春1号母基金、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八卦田1号基金同属于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其它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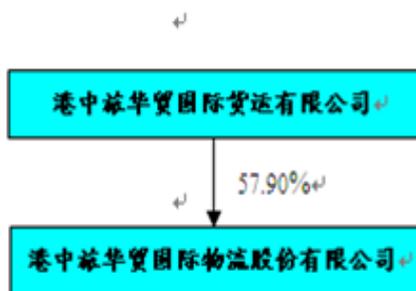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震
成立日期	2009年6月3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控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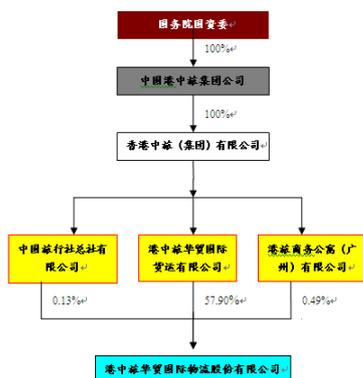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学武
成立日期	1987
主要经营业务	经营管理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旅游、钢铁、房地产开发经营及物流贸易的投资、管理；旅游景点、主题公园和度假村、高尔夫球会、旅游基础设施的建设、规划设计和经营管理；旅游信息服务；旅游商品的零售和批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承办会议及展览；各类票务代理；广告业务制作、发布；饭店的投资和经营管理、受托管理、咨询；钢铁冶炼、钢材、氧气、焦炭的生产、销售；钢铁原材料的销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国际国内货运代理；货物分包、仓储；技术开发、销售、服务、咨询；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2015年末，控股香港中旅（0308）58.78%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为本公司实质控制人。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震	董事长	男	51	2013-9-27	2016-9-26	0	264,000	264,000	股权激励行权	0	是
薄宝华	董事	男	55	2013-9-27	2016-9-26	0	0	0		0	是
郑江	董事	男	45	2013-9-27	2016-9-26	0	0	0		0	是
周叙清	董事总经理	男	51	2013-9-27	2016-9-26	0	539,000	539,000	股权激励行权及二级市场买入	364.00	否
郭镇明	董事	男	59	2013-9-27	2016-9-26	0	257,600	257,600	股权激励行权及二级市场买入	138.00	否
汪家璈	董事	男	67	2013-9-27	2016-9-26	0	0	0		7.00	否
茅宁	独立董事	男	60	2015-4-17	2016-9-26	0	0	0		5.25	否
邱进新	独立董事	男	44	2013-9-27	2016-9-26	0	0	0		7.00	否
林建清	独立董事	男	62	2014-6-13	2016-9-26	0	0	0		7.00	否
刘德福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15-11-30	2016-9-26	0	0	0		0	是
张宏芳	监事	女	46	2013-9-27	2016-9-26	0	0	0		0	是
董伟中	职工监事	男	57	2013-9-27	2016-9-26	0	50,000	50,000	二级市场	130.00	否

									买入		
陈宇	常务副总经理	男	43	2013-9-27	2016-9-26	0	448,800	448,800	股权激励行权	318.00	否
苗月冬	副总经理	男	53	2013-9-27	2016-9-26	0	471,000	471,000	股权激励行权及二级市场买入	106.60	否
蔡显忠	副总经理	男	47	2013-9-27	2016-9-26	0	363,000	363,000	股权激励行权	235.00	否
陈卫星	副总经理	男	58	2013-9-27	2016-9-26	0	264,000	264,000	股权激励行权	114.00	否
刘庆武	副总经理	男	53	2013-9-27	2016-9-26	0	264,000	264,000	股权激励行权	132.66	否
林世宽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53	2013-9-27	2015-12-30	0	50,000	50,000	二级市场买入	190.00	否
孟祥云	独立董事	女	41	2013-9-27	2015-4-17	0	0	0		1.75	否
王长乐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3-9-27	2015-11-30	0	0	0		0	是
合计	-	-	-	-	-		2,971,400	2,971,400	-	1,756.2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震	张先生于 1982 年 12 月参加工作，历任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炼铁厂副厂长、炼钢厂第一副厂长、炼铁厂厂长。唐山渤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唐山银丰钢铁有限公司、唐山银丰烧结有限公司总经理，唐山新丰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港中旅集团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薄宝华	薄先生于 1977 年 9 月参加工作，历任国务院侨办《侨务工作研究》编辑部干部、国务院侨办政研室干部、副处级调研员；国务院侨办国内司经济科技处处长；国务院侨办经济科技司副司长；中国中旅（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国旅行社总社总经理；中国中旅（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香港中旅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港中旅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郑江	郑先生于 1993 年参加工作，历任国务院侨务办公室经济科技司副主任科员，香港中旅经济开发有限公司副经理、经理、助理总经理（主

	持工作)、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港中旅集团企业管理部、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会计师、财务部总经理等职务。
周叙清	周先生于 1987 年参加工作, 历任国务院侨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科员, 香港中旅集团财务部财务经理, 华贸有限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党委副书记兼总经理、成昌有限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郭镇明	郭先生于 1976 年 2 月参加工作, 历任福建省中国旅行社副科长、副总经理, 港中货总经理, 华贸有限董事长等职务、华贸物流常务副总。现任本公司董事、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汪家墩	汪先生于 1968 年参加工作, 历任上海港务局业务处、集装箱处、调度处处长, 上海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经济处处长, 华建公司总经理, 华贸有限总经理等职务、成昌有限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
茅宁	茅先生现任南京大学博士生导师, 财务会计学教授。历任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系副系主任、系主任, 商学院院长助理, 南京大学 EMBA 及高级经理培训中心主任, 南京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南京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江苏省数量经济与管理科学学会会长, 南京高科、金陵饭店、光一科技和栖霞建设的独立董事。
邱进新	邱先生于 1995 年参加工作, 历任于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经贸政策和发展司、条约法律司, 香港中国企业协会综合事务部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香港湖北联谊会有限公司常务理事、湖北省海外联谊会理事。
林建清	林先生于 1982 年参加工作历任广州海运(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海集团副总裁、党委委员、党组成员、中国海运(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宝钢集团外部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德福	刘先生 1997 年 5 月参加工作, 历任邮电部中鸿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中鸿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明天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香港中旅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内审部副总经理、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审计部[港中投审计部]总经理助理、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港中投审计部]副总经理、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张宏芳	张女士于 1993 年参加工作, 历任中旅经济开发副总经理, 香港中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南京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总经理, 港中旅集团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港中旅集团企业发展管理部副总经理等职务。
董伟中	董先生于 1977 年参加工作, 历任上海市文化局、上海对外文化交流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锦海捷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华贸有限副总经理、成昌有限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
陈宇	陈先生于 1997 年参加工作, 历任江苏恒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中远空运江苏公司总经理助理, 中海环球空运南京分公司总经理, 华贸有限副总经理、成昌有限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
苗月冬	苗先生于 1983 年参加工作, 历任国务院侨务办公室台湾事务办公室工作人员, 港中旅集团总经理办公室经理, 香港中旅科技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 香港中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华贸有限副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
蔡显忠	蔡先生于 1990 年参加工作, 历任香港益丰船务企业有限公司高级船员, 锦海捷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海运部经理, 华贸有限副总经理、成

	昌有限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陈卫星	陈先生于 1976 年参加工作，历任上海市装卸储运总公司计算中心主管，上海市农工商集团计算中心主管，上海锦海捷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经理，华贸有限信息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刘庆武	刘先生于 1984 参加工作，历任大通空运（中国）有限公司公司青岛分公司经理、大连分公司经理、北京公司出口部经理，立邦公司北京、大连、青岛首席代表，副总经理，市场部经理；智傲物流北方区董事总经理，项目物流大中国区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林世宽	林先生于 1982 年参加工作，历任广东省商业厅财会处科员，粤海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港中货财务总监、董事，华贸有限董事、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王长乐	王先生于 1974 年参加工作，历任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深圳世界之窗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财务总监；港中旅（珠海）海洋温泉有限公司董事、总裁、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审计部总经理等职务。
孟祥云	孟女士于 1999 年参加工作，历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宝钢集团有限公司首席会计师等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注 1：因控股股东的上级单位尚未完成 2015 年度业绩考核及薪酬结算，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无法披露。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震	董事长	0		264,000	264,000	2.98	264,000	11.50
周叙清	董事、总经理	0		396,000	396,000	2.98	396,000	11.50
陈宇	常务副总经理	0		448,800	448,800	2.98	448,800	11.50
郭镇明	董事	0		237,600	237,600	2.98	237,600	11.50
苗月冬	副总经理	0		396,000	396,000	2.98	396,000	11.50
蔡显忠	副总经理	0		363,000	363,000	2.98	363,000	11.50
陈卫星	副总经理	0		264,000	264,000	2.98	264,000	11.50
刘庆武	副总经理	0		264,000	264,000	2.98	264,000	11.50
合计	-			2,633,400	2,633,400	-	2,633,400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震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1年2月16日	
张震	中国国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5月3日	
张震	香港中旅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8月2日	
张震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7月3日	
张震	唐山维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月12日	
张震	唐山国丰第二冷轧镀锌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0月10日	
张震	陕西渭河發電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9月9日	
张震	唐山国丰第一冷轧镀锌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0月	
薄宝华	Best Known Trading Limited	董事	2012年5月22日	
薄宝华	BonusSmart Enterprises Limited	董事	2009年4月30日	
薄宝华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1年12月10日	
薄宝华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发展管理部(战略发展部)总经理	2011年12月10日	2015年6月21日
薄宝华	陕西渭河發電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7月6日	
薄宝华	中国港中旅资产经营公司	董事长	2015年6月21日	
郑江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5年8月04日	
郑江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12年12月20日	
郑江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07年3月2日	
郑江	CTS LOGISTICS CORPORATION	董事	2007年10月8日	

郑江	深圳市港中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3月1日	
郑江	南京维景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3月26日	
郑江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月17日	
郑江	中国国丰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月17日	
郑江	香港中旅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月17日	
郑江	Auto Fortunes Limited	董事	2006年9月1日	
郑江	Beldon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2006年9月1日	
郑江	香港中旅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5月30日	
郑江	香港中旅协记货仓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30日	
郑江	中旅震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30日	
郑江	Fode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06年9月1日	
郑江	Profit Watch Limited	董事	2006年9月1日	
郑江	银木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9月1日	
郑江	千鹏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2月30日	
郑江	Wym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06年9月1日	
郑江	香港中旅维景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6月20日	
郑江	港中旅维景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8月4日	
郑江	港中旅(珠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5月25日	
郑江	港中旅(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3月28日	
郑江	Common Well Ltd	董事	2012年9月21日	
郑江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6月20日	
郑江	King Power Capital Ltd.	董事	2014年9月29日	
张宏芳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发展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0年1月18日	
张宏芳	港中旅维景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8月4日	
张宏芳	香港中旅维景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6月20日	
张宏芳	Noteman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2010年6月11日	
张宏芳	Elmwood Properties Limited	董事	2007年5月25日	
张宏芳	Alliance Power Resources Ltd.	董事	2015年12月11日	
刘德福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6月20日	

刘德福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015年8月28日	
王长乐	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总经理	2009年4月1日	2015年8月28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汪家璈	成昌有限	董事	2009年4月15日	
周叙清	成昌有限	董事	2009年4月15日	
陈宇	成昌有限	董事	2009年4月15日	
蔡显忠	成昌有限	董事	2009年4月15日	
董伟中	成昌有限	董事	2009年4月15日	
邱进新	金杜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2年4月	
邱进新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8年5月	
邱进新	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	仲裁员	2012年12月	
邱进新	香港湖北联谊会有限公司	常务理事	2014年8月	
邱进新	湖北省海外联谊会	理事	2014年5月	
林建清	中国海运(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高级顾问	2014年7月	2015年4月
林建清	宝钢集团	外部董事	2015年4月	
茅宁	南京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1998年1月	
茅宁	江苏省数量经济与管理科学学会	会长	2009年12月	
茅宁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月	
茅宁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5月	
茅宁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月	
茅宁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根据涉及人员范围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核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依据“按岗定薪、按绩取酬”的薪酬原则，个人报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紧密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已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见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付报酬合计 1,756.2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孟祥云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辞职
茅宁	独立董事	聘任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经审议选举茅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长乐	监事会主席	离任	退休
刘德福	监事会主席	聘任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审议选举刘德福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经审议同意选举刘德福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
林世宽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2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7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00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销售人员	
技术人员	1,888
财务人员	128
行政人员	
操作人员	502
管理人员	486
合计	3,00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93
本科	923
专科	1,419
专科以下	569
合计	3,004

(二) 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激励体系遵循为岗位付薪、为能力付薪、为业绩付薪原则，员工薪酬与市场薪酬水平、公司业绩、个人绩效紧密挂钩，形成了市场化、规范化和合理化的科学有效的员工薪酬激励约束体系，培养、吸引、激励和留住优秀员工。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主要采取中高层人员外训、基础操作人员内训的培训宗旨和策略。注重培训的实际效果。通过多层次、多渠道、多方位的培训体系，努力提高员工的专业素质及管理人員的管理技能。主要培训形式包括：入职培训、岗位培训、技能培训、管理培训及参加讲座、论坛等多种形式。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和高效。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维护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及合法权益，确保能够充分享有和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3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完全独立。报告期内，公司及时充分披露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控股股东侵占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所有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责，诚信谨慎、勤勉尽责，对每项提案进行认真了解与审议，有效地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运作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进行检查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8次监事会会议。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并确保所有股东、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4次，临时公告披露86次，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的决议以及重大事项等均及时进行了公告。

（六）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能够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因披露需要而掌握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士已签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承诺函”。

总之，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制度文件的要求。鉴于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持续的任务，公司将会与时俱进，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改进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升绩效，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保障和促进公司健康、稳步、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无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15 年 4 月 17 日	详情请查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 2015-016 公告。	2015 年 4 月 18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5 年 11 月 30 日	详情请查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 2015-070 公告。	2015 年 12 月 1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5 年 12 月 21 日	详情请查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临 2015-084 公告。	2015 年 12 月 2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报告期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张震	否	9	9	7	0	0	否	3
薄宝华	否	9	9	7	0	0	否	0
郑江	否	9	9	7	0	0	否	0
周叙清	否	9	9	7	0	0	否	3
郭镇明	否	9	9	7	0	0	否	3
汪家墩	否	9	9	7	0	0	否	2
林建清	是	9	9	7	0	0	否	2
邱进新	是	9	9	7	0	0	否	0
茅宁	是	7	7	6	0	0	否	2
孟祥云	是	2	2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司其职，按照各自的工作细则积极开展工作。

1、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对收购中特物流 100%股权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2、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5 次会议，履行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认真落实有关定期报告编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做好审计工作安排，在年审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良好沟通，督促审计师在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

3、提名委员：报告期内会召开 2 次会议，对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新任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履职经历等进行审查，并向董事会出具明确意见，确保独立董事调整的顺利完成。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会召开 1 次会议，对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无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 2013 年第一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经审议通过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对报告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评估报告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全文。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16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错误！未找到引用源。**）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错误！未找到引用源。**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错误！未找到引用源。**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敖都吉雅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7,372,559.38	512,692,937.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891,338.87	11,889,007.12
应收账款		1,160,897,626.80	1,230,070,474.22
预付款项		261,956,563.68	593,189,197.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9,367,033.85	101,821,492.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506,004.60	39,379,905.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858,646.41	16,171,115.12
流动资产合计		2,435,849,773.59	2,505,214,128.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084,000.00	21,084,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5,542,204.40	240,761,527.67
在建工程			28,792,230.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3,414,707.37	126,444,213.07
开发支出			
商誉		163,191,610.08	163,191,610.08
长期待摊费用		4,101,401.00	6,399,20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83,311.62	15,019,162.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7,317,234.47	601,691,950.71
资产总计		3,063,167,008.06	3,106,906,079.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2,394,895.80	506,911,236.9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87,789.00	62,588,716.00
应付账款		599,627,241.59	636,708,464.18
预收款项		53,252,061.95	195,926,485.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5,129,432.62	53,864,879.67
应交税费		22,433,520.27	22,673,711.99
应付利息		959,858.76	986,129.21
应付股利		499,696.72	37,150,024.27
其他应付款		69,740,625.37	181,603,915.6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8,025,122.08	1,698,413,562.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3,585.37	2,624,393.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3,585.37	2,624,393.98
负债合计		1,510,528,707.45	1,701,037,956.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8,349,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4,496,586.40	643,972,566.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587,747.09	-37,698,188.1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328,073.41	25,401,030.7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6,950,195.00	347,139,978.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4,536,107.72	1,378,815,387.74
少数股东权益		38,102,192.89	27,052,734.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52,638,300.61	1,405,868,122.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63,167,008.06	3,106,906,079.51

法定代表人：张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国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052,266.06	329,071,054.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65,209.91	4,798,250.50
应收账款		731,987,764.78	847,118,858.37
预付款项		6,791,976.59	5,003,894.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2,864,736.27	82,864,736.27
其他应收款		551,644,897.33	339,246,379.43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497,665.46	3,916,416.15
流动资产合计		1,726,904,516.40	1,612,019,589.6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87,214,203.14	544,671,379.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069,073.65	65,156,162.0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546,948.79	13,827,517.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82,969.91	4,752,846.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916,607.20	14,952,458.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1,929,802.69	643,360,363.44
资产总计		2,408,834,319.09	2,255,379,953.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9,460,000.00	112,238,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8,770,650.37	473,324,619.45
预收款项		18,176,544.97	6,464,881.22
应付职工薪酬		47,780,405.96	32,643,684.46
应交税费		12,332,243.07	14,976,831.62
应付利息		294,853.76	179,013.70
应付股利			36,679,500.00
其他应付款		539,466,726.94	448,063,975.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26,281,425.07	1,124,570,505.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26,281,425.07	1,124,570,505.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8,349,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9,323,159.82	608,799,139.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328,073.41	25,401,030.77

未分配利润		112,552,660.79	96,609,277.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2,552,894.02	1,130,809,447.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08,834,319.09	2,255,379,953.06

法定代表人：张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国庆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978,014,979.14	7,966,930,995.02
其中：营业收入		7,978,014,979.14	7,966,930,995.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00,664,251.50	7,823,867,640.93
其中：营业成本		7,282,556,523.35	7,407,944,157.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03,366.55	8,306,088.00
销售费用		340,862,508.17	245,806,005.61
管理费用		143,230,832.26	131,135,851.67
财务费用		22,760,152.25	20,170,477.78
资产减值损失		9,550,868.92	10,505,060.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8,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358,727.64	143,063,354.09
加：营业外收入		20,988,504.27	12,685,428.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86,805.55	2,107,573.69
减：营业外支出		3,243,952.19	1,782,898.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90,966.58	822,646.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103,279.72	153,965,884.69
减：所得税费用		41,916,734.70	34,775,093.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186,545.02	119,190,79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137,258.97	115,955,107.82
少数股东损益		11,049,286.05	3,235,683.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10,613.01	543,630.8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10,441.01	543,621.2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10,441.01	543,621.28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110,441.01	543,621.2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2.00	9.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4,297,158.03	119,734,421.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3,247,699.98	116,498,729.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49,458.05	3,235,692.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张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国庆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533,921,654.80	3,573,093,008.91
减：营业成本		3,181,439,244.13	3,248,737,832.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410,432.25	6,007,721.12
销售费用		174,443,393.30	141,784,307.59
管理费用		90,433,541.60	90,435,765.17
财务费用		-3,362,242.41	-2,518,205.51
资产减值损失		5,231,308.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325,977.90	88,645,587.79

加：营业外收入		8,976,098.72	4,869,408.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69,447.39	302,906.10
减：营业外支出		611,658.47	485,923.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4,850.03	300,996.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690,418.15	93,029,073.05
减：所得税费用		24,419,991.74	23,159,352.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270,426.41	69,869,720.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270,426.41	69,869,720.3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9

法定代表人：张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国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36,437,362.94	8,244,542,081.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4,389.08	1,864,716.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20,140.28	174,279,07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86,271,892.30	8,420,685,87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49,266,773.83	7,589,822,575.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788,410.87	265,957,29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022,080.43	135,613,058.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510,491.78	194,819,75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2,587,756.91	8,186,212,68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84,135.39	234,473,18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12,994.73	2,057,203.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0,994.73	2,057,203.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428,847.06	57,799,947.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7,410,000.00	1,290,628.4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838,847.06	59,090,57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17,852.33	-57,033,372.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80,0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1,800,219.56	822,188,994.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680,239.56	822,188,994.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6,316,560.70	932,202,08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046,167.20	135,253,592.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9,9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362,727.90	1,067,455,67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17,511.66	-245,266,682.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60,397.66	311,273.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244,192.38	-67,515,594.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0,222,708.80	557,738,30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466,901.18	490,222,708.80

法定代表人：张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国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71,938,512.88	3,537,633,432.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74,913.07	11,659,83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2,713,425.95	3,549,293,264.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0,000,402.25	3,154,761,436.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076,722.45	142,522,254.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799,476.62	99,623,145.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82,347.92	84,646,11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0,258,949.24	3,481,552,94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454,476.71	67,740,315.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6,141.62	446,001.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6,141.62	446,001.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4,972.04	7,716,53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7,410,000.00	62,858,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294,972.04	80,574,53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218,830.42	-80,128,53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880,0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9,536,000.00	200,174,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416,020.00	200,174,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314,000.00	140,130,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94,560,713.63	22,500,933.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49,533.75	26,268,856.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924,247.38	188,900,190.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08,227.38	11,274,40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4,563,792.29	150,625.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08,788.80	-963,18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311,054.86	321,274,239.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602,266.06	320,311,054.86

法定代表人：张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国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43,972,566.40		-37,698,188.10		25,401,030.77		347,139,978.67	27,052,734.84	1,405,868,122.5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43,972,566.40		-37,698,188.10		25,401,030.77		347,139,978.67	27,052,734.84	1,405,868,122.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349,000.00				-379,475,980.00		10,110,441.01		6,927,042.64		89,810,216.33	11,049,458.05	146,770,178.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110,441.01				143,137,258.97	11,049,458.05	164,297,15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49,000.00				20,524,020.00								28,873,02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49,000.00				20,524,020.00								28,873,02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927,042.64		-53,327,042.64		-46,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27,042.64		-6,927,042.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400,000.00		-46,4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8,349,000.00				264,496,586.40		-27,587,747.09		32,328,073.41		436,950,195.00	38,102,192.89	1,552,638,300.6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38,222,658.40		-38,241,809.38		19,024,150.36		271,561,751.26	2,832.32	1,290,569,58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38,222,658.40		-38,241,809.38		19,024,150.36		271,561,751.26	2,832.32	1,290,569,58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9,908.00		543,621.28		6,376,880.41		75,578,227.41	27,049,902.52	115,298,539.6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3,621.28				115,955,107.82	3,235,692.56	119,734,421.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49,908.00							113,804,209.96	119,554,117.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3,804,209.96	113,804,209.9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49,908.00								5,749,908.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376,880.41		-40,376,880.41	-89,990,000.00	-123,9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376,880.41		-6,376,880.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000,000.00	-89,990,000.00	-123,990,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43,972,566.40		-37,698,188.10		25,401,030.77		347,139,978.67	27,052,734.84	1,405,868,122.58

法定代表人：张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国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08,799,139.82				25,401,030.77	96,609,277.02	1,130,809,447.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08,799,139.82				25,401,030.77	96,609,277.02	1,130,809,447.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349,000.00				-379,475,980.00				6,927,042.64	15,943,383.77	51,743,44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270,426.41	69,270,426.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49,000.00				20,524,020.00						28,873,02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349,000.00				20,524,020.00						28,873,02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27,042.64	-53,327,042.64	-46,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27,042.64	-6,927,042.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46,400,000.00	-46,400,000.00

配										000.00	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8,349,000.00				229,323,159.82				32,328,073.41	112,552,660.79	1,182,552,894.0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03,049,231.82				19,024,150.36	73,217,353.30	1,095,290,735.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0				603,049,231.82				19,024,150.36	73,217,353.30	1,095,290,735.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9,908.00				6,376,880.41	23,391,923.72	35,518,712.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768,804.13	63,768,804.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49,908.00						5,749,908.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49,908.00						5,749,908.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376,880.41	-40,376,880.41	-3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376,880.41	-6,376,880.4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000,000.00	-34,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0				608,799,139.82				25,401,030.77	96,609,277.02	1,130,809,447.61

法定代表人：张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叙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陆国庆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贸国际”），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8 日经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同意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沪商外资批[2010]2649 号）同意，并于同月经上海市人民政府商外资沪股份字[2008]2852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由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港中旅华贸”）、创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创华投资”）、中国旅行社总社有限公司（“中国旅行社”）和港旅商务公寓（广州）有限公司（“港旅商务”）共同发起设立，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0 年 9 月 29 日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400000470（市局）。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公司”）主要从事跨境综合物流服务和供应链贸易业务。

根据发起人协议和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以华贸国际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金额计人民币 389,395,116.25 元作价折股，其中缴纳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000 元，股份总数为 3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余额人民币 89,395,116.25 元作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此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0）验字第 60468585_B02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9 月 29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次变更，并换发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12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批准（证监许可[2012]501 号），本公司 2012 年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0,000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股本总数为 40,000 万股，其中国有发起人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持有 23,400 万股，中国旅行社总社有限公司持有 300 万股，港旅商务公寓（广州）有限公司持有 300 万股，其他发起人创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6,000 万股，社会公众持有 10,000 万股。截至 2012 年 5 月 22 日止，本公司收到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629,489,200.00 元（实际募集现金人民币 666,000,000.00 元，扣除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承销费人民币 36,510,800.00 元），其中新增股本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新增实收资本计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扣除应向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保荐费人民币 2,000,000.00 元和实际发生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7,668,384.43 元，其余部分计人民币 509,820,815.57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2）验字第 60468585_B01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8 月 13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次变更，并换发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

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本公司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即每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40,000 万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0,000 万股，在 2015

年 6 月 12 日完成转增送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验字[2015]0011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公司批准的本期可行权的激励对象行权过程中，共计 50 名激励对象行权 8,349,000 份股票期权。2015 年 11 月 26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验字[2015]001108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行股本总数 80,834.9 万股，注册资本为 808,349,000 元，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机场海天一路 528 号。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于香港成立的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于中国北京成立的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

(二)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过境货物、国际展品和私人物品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包装、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检、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国内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业务；无船承运业务；道路普通货运、道路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运、冷藏保鲜货运）、代理国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物流仓储行业，主要从事跨境综合物流服务和供应链贸易业务。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48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上海柏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昆明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华贸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天津华贸柏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厦门华贸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成都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华贸供应链管理 (厦门)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华贸 (美国) 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华贸物流 (香港)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华贸报关 (厦门)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明顺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宁波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CTS WORLDWIDE LOGISTICS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重庆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港中旅华贸报关 (深圳)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上海柏荟报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华贸供应链武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郑州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华贸国际物流 (长沙)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港中旅华贸 (上海)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港中旅华贸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昆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 (济南)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港中旅华贸供应链管理 (上海)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 (张家港)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佛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广州华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厦门大同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上海德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65.00	65.00
上海德祥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65.00	65.00
上海德祥船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65.00	65.00
上海德祥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级	65.00	65.00
无锡港中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上海高投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香港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香港中旅货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中旅货运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香港中旅永达行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6.20	96.20
旅达储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香港中旅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CTS GLOBAL LOGISTICS(GEORGIA) INC.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CTS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SINGAPORE PTE.LTD.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上海德祥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5.00	65.00
上海德祥物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5.00	65.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昆明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015 年新设立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

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为500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件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	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依据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0.00	50.00
2—3 年	100.00	10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

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

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

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0-10	2.25-1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00-20.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0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高尔夫会员资格、美国海事委员会（以下简称“FMC 营运资格”）营运资格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

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土地使用权证
计算机软件	3 年	有效使用年限
高尔夫会员资格	50 年或不确定	会员年限-永久会员资质
FMC 营运资格	不确定	永久会员资质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1.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装修费	5
租赁费	3-15
其他	2-20

22.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

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6.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具体可以分为：

1. 销售商品收入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2.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以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本公司具体业务类型收入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跨境综合物流及供应链贸易，其中跨境综合物流主要分为国际空运、国际海运、国际工程物流及仓储第三方物流。各主要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可细分为：

国际空运：于提供货运代理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空运出口业务在货物离港后根据服务内容的完成情况确认收入。空运进口在货物到港后根据服务内容的完成情况确认收入。

国际海运：于提供货运代理服务完成时确认收入。海运出口业务在货物离港后根据服务内容的完成情况确认收入。海运进口在货物到港后根据服务内容的完成情况确认收入。

国际工程物流：按实际完成的服务比例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仓储第三方物流：配送业务在仓库提供各类配送服务后，确认相关收入。租赁业务在租金实际发生时确认收入。

供应链贸易：商品销售业务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后确认相关收入。相关劳务在服务提供完成后确认收入。

27.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29.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1.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6%、11%、17%（注 1）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注 1：增值税

供应链贸易业务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货运代理服务应税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公路运输业务应税收入按 11%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在境内的子公司	25%
注册于香港的子公司	16.5%
注册于美国的子公司	适用美国所在地的所得税率
注册于新加坡的子公司	17%

2. 税收优惠

1. 经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税务局第五分所以编号：沪国税自五[2014]000030 号通知表示依据财税[2013]160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作为注册在洋山保税区从事货物运输服务项目的运输企业，符合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政策条件，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2.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有关精神，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发展，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布了《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根据通知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港中旅华贸（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自行开发生产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件的规定：“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通知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港中旅华贸（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取得软件企业认定，可享受“两免三减半”政策。享受期限为 2013 年 1 月 10 日起 2018 年 1 月 10 日止。

4. 经重庆市两路寸滩保税区国家税务局[2012]保税港国税减免字第 19 号文批准，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5. 根据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通知(财税[2014]26 号),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符合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税收优惠条件, 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优惠期限 2014 年 1 月 1 日起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 文件规定: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 (含 20 万元) 的小型微利企业, 为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华贸供应链武汉有限公司符合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25,372.14	2,319,688.01
银行存款	628,241,529.04	487,903,020.79
其他货币资金	16,905,658.20	22,470,228.38
合计	647,372,559.38	512,692,937.18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4,237,186.88	37,686,755.81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87,789.00	10,153,153.57
银行保函保证金	12,917,869.20	12,317,074.81
合计	16,905,658.20	22,470,228.38

受限的货币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注释 4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存放于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金融机构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的货币资金共计 56,094,258.77 元。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 许可证号为 L0153H244030001。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732,961.94	11,739,007.12
商业承兑票据	158,376.93	150,000.00
合计	15,891,338.87	11,889,007.1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82,17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82,17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9,668,583.40	25.11	5,408,936.50	1.80	294,259,646.90	490,353,355.35	39.12			490,353,355.3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6,873,047.64	70.95	5,628,990.57	0.66	841,244,057.07	725,777,229.07	57.90	2,389,800.94	0.33	723,387,428.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053,977.49	3.94	21,660,054.66	46.03	25,393,922.83	37,298,655.59	2.98	20,968,964.85	56.22	16,329,690.74
合计	1,193,595,608.53	-	32,697,981.73	-	1,160,897,626.80	1,253,429,240.01	-	23,358,765.79	-	1,230,070,474.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霸州市东升实业有限公司	41,574,017.19			信用期内
全球国际货运代理(中国)有限公司	21,529,996.14			信用期内
远景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19,005,350.00			信用期内
LONGSYS ELECTRONICS (HK) CO. LTD	17,347,451.14			信用期内
敦豪全球货运(中国)有限公司	15,970,123.07			信用期内
百运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15,598,838.02			信用期内
北京金凤运输服务公司	14,236,338.10			信用期内
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08,000.00			信用期内
百威英博(中国)销售有限公司	11,045,885.07			信用期内
深圳市顺友物流有限公司	10,821,407.60			信用期内
宁波新樟塘建设有限公司	10,817,873.00	5,408,936.50	50.00	预计可收回
阿特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0,791,425.70			信用期内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0,325,030.60			信用期内
上海新新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8,602,916.35			信用期内
江阴市蓝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455,594.39			信用期内
近铁国际物流(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7,769,243.50			信用期内
浙江朝云联合物流有限公司	7,121,405.66			信用期内
DHL GLOBAL FORWARDING HK LTD	7,089,070.37			信用期内
颇尔过滤器(北京)有限公司	7,056,701.50			信用期内
泛亚班拿国际运输代理(中国)有限公司	6,654,713.74			信用期内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506,006.92			信用期内
海隆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078,348.45			信用期内
TREADSETTERS	5,630,100.88			信用期内
广盈(上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5,512,227.70			信用期内
华克国际物流(青岛)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217,108.74			信用期内
德莎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5,003,409.57			信用期内
合计	299,668,583.40	5,408,936.5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36,440,290.23		
1年以内小计	836,440,290.23		
1至2年	9,607,533.69	4,803,766.85	50.00
2至3年	753,521.69	753,521.69	100.00
3年以上	71,702.03	71,702.03	10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846,873,047.64	5,628,990.57	0.6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556,297.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428.1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紫辉贸易有限公司	5,428.18	转回
合计	5,428.18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33,197.1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1) 跨境综合物流服务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全球国际货运代理（中国）有限公司	21,529,996.14	1.80	
远景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19,005,350.00	1.59	
敦豪全球货运（中国）有限公司	15,970,123.07	1.34	
百运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15,598,838.02	1.31	
北京金凤运输服务公司	14,236,338.10	1.19	
合计	86,340,645.33	7.23	-

(2) 供应链贸易业务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霸州市东升实业有限公司	41,574,017.19	3.48	
LONGSYS ELECTRONICS (HK) CO. LTD	17,347,451.14	1.45	
江阴市蓝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455,594.39	0.71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506,006.92	0.55	
景旺电子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3,257,529.69	0.27	
合计	77,140,599.33	6.46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0,492,863.53	46.00	576,614,527.34	97.21
1 至 2 年	136,058,292.53	51.94	16,193,738.62	2.73
2 至 3 年	5,365,407.62	2.04	306,638.92	0.05
3 年以上	40,000.00	0.02	74,293.00	0.01
合计	261,956,563.68	100.00	593,189,197.8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唐山贝氏体钢铁(集团)福丰钢铁有限公司	4,968,231.80	2 至 3 年	诉讼中, 合同未执行
天津天铁冶金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89,694,047.54	1 至 2 年	诉讼中, 合同未执行
河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46,228,959.26	1 至 2 年	交易尚未完成
天津天钢联合特钢有限公司	20,360.00	1 至 2 年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140,911,598.60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1) 跨境综合物流服务期末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俄罗斯空桥货运航空公司郑州代表处	7,963,439.00	3.04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河北乾之运运输有限公司肥东分公司	6,475,613.32	2.47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海南金海浆纸业有限公司	4,313,748.64	1.65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湖北中投国际商贸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293,000.00	0.49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保定市二彪运输有限公司	529,153.29	0.20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20,574,954.25	7.85	—	—

(2) 供应链贸易业务期末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天津天铁冶金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89,694,047.54	34.24	1 至 2 年	诉讼中, 合同未执行
天津冶金轧一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7,653,221.51	25.83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河北鑫达钢铁有限公司	46,228,959.26	17.65	1 至 2 年	交易尚未完成
唐山港陆钢铁有限公司	10,505,128.21	4.01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迁安市九江线材有限责任公司	7,059,311.92	2.69	1 年以内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221,140,668.44	84.42	—	—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803,634.85	22.63			33,803,634.85	11,179,273.70	10.98			11,179,273.7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563,399.00	77.37			115,563,399.00	90,642,218.35	89.02			90,642,218.35
合计	149,367,033.85	-	-	-	149,367,033.85	101,821,492.05	-	-	-	101,821,492.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O-FILMGLOBAL (HK) TRADING LTD.	21,983,361.15			预计可收回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 限公司	6,759,000.00			预计可收回
上海海港综合经济 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5,061,273.70			预计可收回
合计	33,803,634.8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570,939.56	7,879,243.72
保证金	74,284,223.55	67,917,724.34
应收暂付款	71,511,870.74	26,024,523.99
合计	149,367,033.85	101,821,492.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O-FILMGLOBAL (HK) TRADING LTD.	应收暂付款	21,983,361.15	1 年以内	14.72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存出保证金	6,759,000.00	1 年以内 721,000.00 元; 1 至 2 年 1,451,000.00 元; 2 至 3 年 4,587,000.00 元	4.53	
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 区管理委员会	应收暂付款	5,061,273.70	2 至 3 年	3.39	
唐山贝氏体钢铁(集团) 福丰钢铁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993,646.36	1 至 2 年	2.00	
创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530,425.82	1 年以内 2,439,413.81 元; 1 至 2 年 62,678.00 元; 2 至 3 年 28,334.01 元	1.69	
合计	-	39,327,707.03	-	26.3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830.75		75,830.75	140,411.30		140,411.30
库存商品	146,430,173.85		146,430,173.85	39,239,493.93		39,239,493.93
合计	146,506,004.60		146,506,004.60	39,379,905.23		39,379,905.23

11、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1,605,595.08	1,553,733.85
增值税留抵扣额	3,512,268.59	6,753,265.32
房租费	4,178,709.28	3,389,618.81
车辆租赁费及保险费	1,784,688.40	1,919,331.10
车辆指标使用费		368,244.51
其它	42,777,385.06	2,186,921.53
合计	53,858,646.41	16,171,115.12

1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1,084,000.00		21,084,000.00	21,084,000.00		21,084,000.00
合计	21,084,000.00		21,084,000.00	21,084,000.00		21,084,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084,000.00			21,084,000.00					0.467	1,008,000.00
合计	21,084,000.00			21,084,000.00					-	1,008,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3、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港中旅华贸环球物流有限公司	6.28									6.28	6.28
小计	6.28									6.28	6.28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6.28									6.28	6.28

16、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4,929,891.67	95,237,753.54	45,343,159.17	385,510,80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61,239,175.86	14,182,865.28	8,091,956.84	83,513,997.98
(1) 购置	14,714,776.31	13,514,199.34	7,514,730.38	35,743,706.03
(2) 在建工程转入	46,524,399.55			46,524,399.5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668,665.94	577,226.46	1,245,892.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0,663.79	17,728,036.32	7,493,912.95	26,492,613.06
(1) 处置或报废	746,554.17	17,728,036.32	7,493,912.95	25,968,503.44
(2) 其他转出	524,109.62			524,109.62
4. 期末余额	304,898,403.74	91,692,582.50	45,941,203.06	442,532,189.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6,623,747.58	55,222,482.31	32,786,387.89	144,632,617.78
2. 本期增加金额	8,586,199.27	11,042,823.66	4,363,032.94	23,992,055.87
(1) 计提	8,574,203.29	10,431,700.21	3,815,605.66	22,821,509.16
2) 其他转入	11,995.98	611,123.45	547,427.28	1,170,546.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4,451,135.72	7,300,211.96	21,751,347.68
(1) 处置或报废		14,451,135.72	7,300,211.96	21,751,347.68
4. 期末余额	65,209,946.85	51,814,170.25	29,849,208.87	146,873,325.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6,658.93			116,658.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16,658.93			116,658.9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9,571,797.96	39,878,412.25	16,091,994.19	295,542,204.4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8,189,485.16	40,015,271.23	12,556,771.28	240,761,527.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5,181,399.55	华南快速消费品仓储分拨中心建设项目竣工结算未完成，本期预转入固定资产，产权证待办理。

其他说明：

本期提足折旧仍在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人民币 37,774,518.73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

18、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南快速消费品仓储分拨中心建设项目				28,145,830.63		28,145,830.63
其他				646,400.00		646,400.00
合计				28,792,230.63	-	28,792,230.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华南快速消费品仓储分拨中心建设项目	57,550,000.00	28,145,830.63	17,078,168.92	45,181,399.55	42,600.00		78.51	100.00				
合计	57,550,000.00	28,145,830.63	17,078,168.92	45,181,399.55	42,600.0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高尔夫会员资格	FMC 营运资格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2,460,264.47	2,699,096.09	6,948,768.06	2,586,613.50	154,694,742.12
2. 本期增加金额		68,376.07			68,376.07
(1) 购置		68,376.07			68,376.07
(2) 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2,460,264.47	2,767,472.16	6,948,768.06	2,586,613.50	154,763,118.1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377,668.51	2,407,333.40	465,527.14		28,250,529.05
2. 本期增加金额	2,869,636.58	131,935.94	96,309.25		3,097,881.77
(1) 计提	2,869,636.58	131,935.94	96,309.25		3,097,881.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247,305.09	2,539,269.34	561,836.39		31,348,410.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4,212,959.38	228,202.82	6,386,931.67	2,586,613.50	123,414,707.37
2. 期初账面价值	117,082,595.96	291,762.69	6,483,240.92	2,586,613.50	126,444,213.07

(2).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5、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德祥集团公司	163,191,610.08					163,191,610.08
合计	163,191,610.08					163,191,610.0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德祥集团公司						
合计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商誉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投入成本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即以本年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结论为参考依据并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的经营状况及未来的收益能力，以确定预计可回收金额的稳定性。

2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36,692.93	1,385,493.47	2,270,673.65	14,818.00	3,236,694.75
仓库租赁费	1,481,438.41		1,176,484.86		304,953.55
其他	781,075.31	59,102.56	280,425.17		559,752.70
合计	6,399,206.65	1,444,596.03	3,727,583.68	14,818.00	4,101,401.00

27、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056,778.50	5,764,194.63	17,849,757.95	4,462,439.4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已计提未发放工资	47,780,405.96	11,945,101.49	32,643,684.46	8,160,921.12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9,096,062.00	2,274,015.50	9,583,208.00	2,395,802.00
合计	79,933,246.46	19,983,311.62	60,076,650.41	15,019,162.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827,576.71	2,206,894.19	9,290,012.85	2,322,503.22
投资性房地产转自用	1,186,764.72	296,691.18	1,252,877.33	301,890.76
合计	10,014,341.43	2,503,585.37	10,542,890.18	2,624,393.9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4,608,307.76	16,773,701.24
资产减值准备	9,641,203.25	5,545,422.84
合计	34,249,511.01	22,319,124.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38,455.43	

2016 年	386,324.28	386,324.28	
2017 年	2,401,029.87	2,401,029.87	
2018 年	3,222,080.18	3,222,080.18	
2019 年	10,486,748.99	10,486,748.99	
2020 年	7,873,061.95		
合计	24,369,245.27	16,534,638.75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有注册于香港的子公司，根据香港税法的规定，香港公司税务认定的可弥补亏损额可在公司存续期间内进行持续抵扣，故前述披露中未包含香港子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28、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45,400,015.80	291,900,000.00
信用借款	336,994,880.00	215,011,236.94
合计	682,394,895.80	506,911,236.9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11%-6.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余额明细如下：

(1) 人民币 120,400,015.80 元，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取得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在此授信额度内，取得短期借款；

(2) 人民币 80,000,000.00 元，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取得南洋商业银行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在此授信额度内，取得短期借款；

(3) 人民币 145,000,000.00 元，取得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为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在此授信额度内，取得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987,789.00	62,588,716.00
合计	3,987,789.00	62,588,716.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1,754,217.54	9,474,622.52
应付劳务款	577,873,024.05	627,233,841.66
合计	599,627,241.59	636,708,464.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香港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2,932,229.47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2,932,229.47	-

33、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2,232,069.73	195,727,102.74
1 至 2 年（含 2 年）	868,257.78	51,909.28
2 至 3 年（含 3 年）	51,909.28	53,909.58
3 年以上	99,825.16	93,563.46
合计	53,252,061.95	195,926,485.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宝视（广东）视光眼镜有限公司	300,000.00	业务尚未结算
深圳海默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业务尚未结算
合计	400,0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018,461.55	360,227,482.44	338,542,586.98	74,703,357.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6,418.12	24,929,283.95	25,349,626.46	426,075.61
三、辞退福利		722,954.27	722,954.2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3,864,879.67	385,879,720.66	364,615,167.71	75,129,432.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240,931.98	325,721,016.26	303,798,316.57	74,163,631.67
二、职工福利费	388,600.51	4,124,724.70	4,513,325.21	
三、社会保险费	115,031.31	17,219,940.88	17,177,580.51	157,391.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2,082.18	15,520,959.46	15,485,281.34	137,760.30
工伤保险费	7,190.71	1,058,562.96	1,054,839.60	10,914.07
生育保险费	5,758.42	640,418.46	637,459.57	8,717.31
四、住房公积金	18,931.84	9,598,982.20	9,614,656.20	3,257.8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438.60	2,086,979.49	1,898,630.12	320,787.9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122,527.31	1,475,838.91	1,540,078.37	58,287.85
合计	53,018,461.55	360,227,482.44	338,542,586.98	74,703,357.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39,177.20	23,342,215.45	23,766,400.16	414,992.49
2、失业保险费	7,240.92	1,587,068.50	1,583,226.30	11,083.1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46,418.12	24,929,283.95	25,349,626.46	426,075.61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90,204.11	1,465,487.92
消费税		
营业税	21,018.28	
企业所得税	19,938,316.46	19,588,728.03
个人所得税	426,541.72	599,784.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2,272.14	63,600.58
教育费附加	812,066.61	44,980.54
代扣代缴境外股利所得税		590,335.96
其他	193,100.95	320,794.08
合计	22,433,520.27	22,673,711.99

36、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59,858.76	986,129.2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959,858.76	986,129.2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99,696.72	37,150,024.27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499,696.72	37,150,024.2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36,679,500.00	
冯源白	499,696.72	470,524.27	股东未要求支付
合计	499,696.72	37,150,024.27	—

3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57,135,759.33	29,901,409.70
应付德祥股东收购股权款	6,150,000.00	143,560,000.00
存入保证金	6,454,866.04	8,142,505.93
合计	69,740,625.37	181,603,915.6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德祥股东收购股权款项	6,150,000.00	按照收购协议支付
FCC LOGISTICS	1,707,043.28	业务尚未结束
厦门珉挚集装箱服务有限公司	1,213,392.72	存入保证金
华克国际物流（青岛）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99,157.85	存入保证金
宁波市泰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15,279.92	业务尚未结束
合计	9,884,873.77	—

39、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适用 不适用**40、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41、长期借款**适用 不适用**42、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43、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45、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6、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47、递延收益**适用 不适用**48、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00,000.00		8,349,000.00	400,000,000.00		408,349,000.00	808,349,000.00

其他说明：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15 年 6 月 8 日，据本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实施公告》，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即每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40,0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0,000 万股。

此项实收资本（股本）变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验字[2015]00110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股权激励

2015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本公司批准的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为 50 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834.90 万份，行权价格为 2.98 元-股。经股票期权行权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834.9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8,349,000.00 元。

此项实收资本（股本）变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验字[2015]001108 号验资报告验证。

本公司本期实收资本（股本）变动及变动后金额与验资报告确认数一致。

49、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4,389,358.40	21,011,166.00	400,000,000.00	255,400,524.40
其他资本公积	9,583,208.00	3,993,000.00	4,480,146.00	9,096,062.00
合计	643,972,566.40	25,004,166.00	404,480,146.00	264,496,586.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15 年 6 月 8 日，据本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实施公告》，本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即每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40,000 万股，金额共计 400,000,000.00 元。

(2) 2015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就相关事项出具了瑛明法字（2013）第 SHE2013032-3 号法律意见书。本公司批准的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为 50 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834.9 万份，行权价格为 2.98 元-股。2015 年 11 月 26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51、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698,188.10	10,110,441.01					-27,587,747.0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698,188.10	10,110,441.01					-27,587,747.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7,698,188.10	10,110,441.01					-27,587,747.09

53、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4、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401,030.77	6,927,042.64		32,328,073.41
合计	25,401,030.77	6,927,042.64		32,328,073.4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55、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7,139,978.67	271,561,751.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7,139,978.67	271,561,751.2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137,258.97	115,955,107.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27,042.64	6,376,880.41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400,000.00	34,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6,950,195.00	347,139,978.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78,014,979.14	7,282,556,523.35	7,966,930,995.02	7,407,944,157.47
其他业务				
合计	7,978,014,979.14	7,282,556,523.35	7,966,930,995.02	7,407,944,157.47

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48,215.14	8,146.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255.17	4,469,706.80

教育费附加	626,988.88	2,964,593.59
资源税		
其他	170,907.36	863,641.10
合计	1,703,366.55	8,306,088.00

58、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0,945,237.21	167,064,283.10
业务招待费	12,012,892.87	13,898,652.75
租赁费	18,122,005.44	11,791,564.26
汽车用款	8,577,931.87	9,394,041.35
折旧费用	8,556,902.55	7,154,700.35
通讯费	6,768,373.59	5,985,400.15
差旅费	6,158,707.92	6,648,414.13
办公用品费	4,177,986.52	4,026,940.47
能源费	2,635,070.51	1,907,808.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13,989.65	2,758,593.53
市内交通费	1,529,495.22	1,518,757.04
保险费	2,643,292.57	1,636,909.91
专业咨询费	2,376,342.35	838,303.63
会议费	516,932.83	864,423.31
计算机费用	912,368.87	600,367.71
维修保养费	988,279.59	622,027.04
物料消耗	1,429,158.22	503,243.19
印刷费	543,588.78	433,685.60
税金	988,245.96	690,669.03
其它费用	8,365,705.65	7,467,220.80
合计	340,862,508.17	245,806,005.61

59、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0,963,519.35	86,149,157.54
业务招待费	3,252,722.24	5,292,325.19
折旧费用	6,988,809.80	4,604,579.36
股权激励费用	3,993,000.00	5,749,908.00
租赁费	4,890,969.01	5,638,810.98
汽车用款	2,490,719.61	3,076,697.82
差旅费	2,285,073.56	3,046,282.34
办公用品费	1,225,503.17	2,081,943.94
专业咨询费	1,739,226.66	1,115,767.84
通讯费	1,558,586.13	1,509,761.38
审计费	2,729,149.44	2,165,386.05

无形资产摊销	1,442,304.49	1,447,670.70
税金	1,604,979.82	1,007,886.29
会议费	825,479.70	880,948.70
其它费用	7,240,789.28	7,368,725.54
合计	143,230,832.26	131,135,851.67

60、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963,160.47	26,192,079.61
减：利息收入	-5,111,365.59	-8,910,642.73
汇兑损益	-9,847,196.64	174,813.69
银行手续费	2,696,929.96	2,649,058.08
其他	58,624.05	65,169.13
合计	22,760,152.25	20,170,477.78

61、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550,868.92	10,505,060.40
合计	9,550,868.92	10,505,060.40

6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3、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8,000.00	
合计	1,008,000.00	

6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86,805.55	2,107,573.69	886,805.55
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86,805.55	2,107,573.69	886,805.55
政府补助	18,732,009.82	9,490,520.18	18,343,189.53
其他	1,369,688.90	1,087,335.10	1,369,688.90
合计	20,988,504.27	12,685,428.97	20,599,683.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基金	18,117,620.74	7,625,803.24	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退的增值税	614,389.08	1,864,716.9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732,009.82	9,490,520.18	-

其他说明：

主要政府补助说明：

(1) 根据上海市黄浦区金融服务办公室发布的《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发放通知》(编号：2015-1-5-2-1)，本公司收到上海市黄浦区财政局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人民币 7,500,000.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2) 根据《黄浦区使用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操作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收到职工职业培训补贴 276,467.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3) 根据上海市政府《关于推进落实高污染汽车淘汰及限行工作实施意见》(沪府办发[2012]54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收到上海市国库收付中心 2015 年黄标车补贴 76,500.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4) 根据深财建[2014]194号《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4 年现代物流业港航子项财政资助资金计划的通知》，本公司之深圳分公司收到财政拨款 200,000.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5) 根据《深圳市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期财政扶持政策》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深圳分公司于 2015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13,352.84 元，2015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16,787.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6) 根据武汉东西湖保税物流中心的税收优惠政策规定，本公司之武汉分公司本年收到税费返还 165,252.3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7) 根据广州市财政局和广州市交通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国际货运财政补贴的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之广州华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本年收到货运财政补贴资金 1,061,267.29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8) 根据《无锡西站物流园区 2012 年度入园经营企业财税奖励》的规定, 本公司之无锡港中旅供应链管理公司于 2015 年收到财税奖励 215,809.3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9) 根据深圳市《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企业财务扶持政策》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收到政府补助 252,807.46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10) 根据《深圳市现代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深财规[2013]12 号)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收到 2012、2013 现代物流业港航子项空运补贴 1,550,900.00 元; 2015 年现代物流业港航子项财政资助资金 297,500.00 元、海运补贴 200,000.00 元; 2015 年在深圳港从事重箱进出口的深圳市国际货运代理公司财政资助 200,000.00 元; 深圳市重点物流企业一次性纳税资助 500,000.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11)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开展 2014 年度营改增财政扶持资金年度清算工作的通知》(深财法[2015]13)号文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收到营改增税负增加年度清算补贴款 108,346.05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12) 根据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南山区 2015 年度重点企事业单位住房补租》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收到住房补租款 400,000.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13) 根据《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收到深圳市企业创优评级资助 250,000.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14) 根据上海浦东新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2 年以及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3 年发布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核定结果通知》的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分次收到仓储业务收入即征即退增值税款 614,389.08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15) 根据《宁波市市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期财政扶持政策》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之宁波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收到政府补助 901,700.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16) 根据重庆市《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改革过渡性财务扶持政策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收到政府补助 337,676.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17) 根据《郑州市营业税改增增值税试点过渡期财政扶持政策》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之郑州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收到政府补助 372,435.21 元; 本年收到郑州市统计局奖励 50,000.00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计入当期损益。

(18) 根据财税[2012]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之港中旅华贸(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出企业所得税减免申请并获得上海市杨浦区国家税务局的批准，于2015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118,931.57元，2015年6月收到政府补助54,000.00元，2015年7月收到政府补助215,888.72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19) 根据《上海市嘉定工业区财政奖励扶持协议》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祥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收到政府补助397,000.00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20) 根据上海市宝山区政府办公室[2011]28号《转发区财政局区招商办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街镇、园区财政扶持政策实施意见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之收到企业扶持专项资金个税返还1,570,000.00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21) 根据《上海市嘉定工业区财政奖励扶持协议》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祥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2015年收到政府补助38,000.00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22) 根据《上海市嘉定工业区财政奖励扶持协议》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祥物流营销有限公司2015年收到政府补助80,000.00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23) 根据《上海市嘉定工业区财政奖励扶持协议》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祥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2015年收到政府补助653,000.00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1. 营业外收入的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收到的诉讼赔偿款，判决书赔偿金额及拖欠罚息共计330,686.00元，由上海浦东人民法院代理收取并支付。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拍卖车牌沪36765所得131,837.00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祥物流有限公司拍卖车牌所得339,057.96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祥船务有限公司因福利政策调整不需支付的福利费转回营业外收入117,390.49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5)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祥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拍卖车牌DC1916所得150,385.00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6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90,966.58	822,646.25	1,090,966.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90,966.58	822,646.25	1,090,966.58
盘亏损失	9,114.30		9,114.3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381,986.88	727,189.36	381,986.88
其他支出	1,761,884.43	233,062.76	1,761,884.43
合计	3,243,952.19	1,782,898.37	3,243,952.19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德祥物流有限公司本期按原股东持股比例分配返还的个税及代扣代缴个税支出 1,727,514.18 元。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当期损益。

6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001,692.32	41,051,291.8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84,957.62	-6,276,198.02
合计	41,916,734.70	34,775,093.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6,103,279.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025,819.9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67,167.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94,907.4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28,735.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17,616.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1,869.92
所得税费用	41,916,734.7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使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

所得的税项根据本公司经营所在国家-所受管辖区域的线性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

6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八、52

6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732,009.82	7,731,192.42
利息收入	5,111,365.58	8,910,642.73
收到履约保证金	21,364,290.83	113,675,296.70
收到德祥股东还款		42,980,000.00
罚款及其他营业外收入	1,369,688.90	981,945.93
往来款	2,642,785.15	
合计	49,220,140.28	174,279,077.7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27,411,258.28	37,341,062.49
营业费用	77,400,087.55	69,532,438.82
财务费用-手续费及其他	2,755,553.99	2,886,415.60
支付履约保证金	15,799,720.65	84,096,893.78
其他	2,143,871.31	962,947.62
合计	125,510,491.78	194,819,758.31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4,186,545.02	119,190,790.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550,868.92	10,505,060.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992,055.87	15,891,081.80
无形资产摊销	3,097,881.77	2,660,514.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27,583.68	3,791,797.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4,161.03	-1,284,927.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963,160.47	26,192,079.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8,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64,149.01	-6,155,38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808.61	-120,808.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126,099.37	19,993,982.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292,396.99	-129,418,445.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104,461.37	167,477,541.83
其他	3,993,000.00	5,749,90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684,135.39	234,473,186.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0,466,901.18	490,222,708.8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90,222,708.80	557,738,303.4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244,192.38	-67,515,594.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37,410,000.00
其中: 德祥集团公司	137,41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7,410,000.0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0,466,901.18	490,222,708.80
其中：库存现金	2,225,372.14	2,319,688.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8,241,529.04	487,903,020.7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466,901.18	490,222,708.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905,658.20	22,470,228.38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905,658.20	存入银行的履约保证金
合计	16,905,658.20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4,769,829.17	6.4936	225,781,362.68
欧元	275,180.51	7.0952	1,952,460.77
港币	47,616,865.70	0.8378	39,893,410.08
新加坡元	40,044.47	4.5875	183,704.00
英镑	2,411.74	9.6159	23,191.05
澳大利亚元	2,597.67	4.7276	12,280.7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1,775,054.32	6.4936	336,206,492.73
欧元	18,103.61	7.0952	128,448.74
港币	101,678,800.45	0.8378	85,186,499.02
新加坡元	1,275,863.11	4.5875	5,853,022.02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741,504.27	6.4936	24,295,832.11
港币	7,386,067.44	0.8378	6,188,047.30
新加坡元	268,133.63	4.5875	1,230,063.03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25,800,000.00	6.4936	167,534,88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9,298,908.69	6.4936	125,319,393.48
欧元	228,363.68	7.0952	1,620,285.99
港币	73,092,287.11	0.8378	61,236,718.14
新加坡元	495,951.00	4.5875	2,275,175.21
英镑	11,708.38	9.6159	112,586.61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757,357.93	6.4936	24,398,779.45
港币	18,275,517.26	0.8378	15,311,228.36
新加坡元	59,797.65	4.5875	274,321.7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华贸（美国）物流有限公司	纽约	美元	当地货币
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主要结算币
CTS WORLDWIDELOGISTICS	纽约	美元	当地货币
香港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当地货币
香港中旅货运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当地货币
中旅货运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当地货币
香港中旅永达行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当地货币
旅达储运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当地货币
香港中旅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港元	当地货币
CTS GLOBAL LOGISTICS(GEORGIA)INC.	亚特兰大	美元	当地货币
CTS INTERNATIONALLOGISTICSSINGAPORE 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当地货币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合并范围变更系本公司新设立子公司昆明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柏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51.00	49.00	投资设立
昆明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华贸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华贸柏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华贸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成都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华贸供应链管理（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华贸（美国）物流有限公司	纽约	纽约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华贸报关（厦门）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明顺物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宁波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CTS WORDWIDE LOGISTICS	纽约	纽约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港中旅华贸报关(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柏荟报关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华贸供应链武汉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郑州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华贸国际物流(长沙)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港中旅华贸(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IT 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港中旅华贸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昆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济南)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港中旅华贸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张家港)有限公司	张家港	张家港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佛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佛山	佛山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流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广州华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物流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物流	49.00	5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厦门大同物流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物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德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6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德祥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6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德祥船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6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德祥集装箱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6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德祥国际航空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6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并
上海德祥物流营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65.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无锡港中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上海高投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		100.00	收购其他股权
香港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香港中旅货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中旅货运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香港中旅永达行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		96.2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旅达储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香港中旅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物流		100.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CTS GLOBAL LOGISTICS (GEORGIA) INC.	亚特兰大	亚特兰大	物流		1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CTS INTERNATIONAL LOGISTIC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物流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德祥集团公司	35%	11,049,373.05	0.00	38,099,273.5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德祥集团公司	6,170.26	5,960.51	12,130.77	1,242.65		1,242.65	5,309.87	7,125.77	12,435.64	3,907.10		3,907.1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德祥集团公司	28,259.86	3,163.26	7,976.03	1,991.20	5,442.80	924.48	924.48	5,295.62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计息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 9.94%。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647,372,559.38	647,372,559.38	647,372,559.38			
应收票据	15,891,338.87	15,891,338.87	15,891,338.87			
应收账款	1,160,897,626.80	1,193,595,608.53	1,160,897,626.81			
其他应收款	149,367,033.85	149,367,033.85	149,367,033.85			
小计	1,973,528,558.90	2,006,226,540.63	1,973,528,558.91			
短期借款	682,394,895.80	682,394,895.80	682,394,895.80			
应付票据	3,987,789.00	3,987,789.00	3,987,789.00			
应付账款	599,627,241.59	599,627,241.59	599,627,241.59			
其他应付款	69,740,625.37	69,740,625.37	69,740,625.37			
小计	1,355,750,551.76	1,355,750,551.76	1,355,750,551.76	-	-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货币资金	512,692,937.18	512,692,937.18	512,692,937.18			
应收票据	11,889,007.12	11,889,007.12	11,889,007.12			
应收账款	1,230,070,474.22	1,253,429,240.01	1,253,429,240.01			
其他应收款	101,821,492.05	101,821,492.05	101,821,492.05			
小计	1,856,473,910.57	1,879,832,676.36	1,879,832,676.36			
短期借款	506,911,236.94	506,911,236.94	506,911,236.94			
应付票据	62,588,716.00	62,588,716.00	62,588,716.00			
应付账款	636,708,464.18	636,708,464.18	636,708,464.18			
其他应付款	181,603,915.63	181,603,915.63	181,603,915.63			
小计	1,387,812,332.75	1,387,812,332.75	1,387,812,332.75	-	-	-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 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港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 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1) 本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

金额列示如下：

	美元项目	港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25,781,362.68	39,893,410.08	265,674,772.76
应收账款	336,206,492.73	85,186,499.02	421,392,991.75
其他应收款	24,295,832.11	6,188,047.30	30,483,879.41
小计	586,283,687.52	131,267,956.40	717,551,643.92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7,534,880.00		167,534,880.00
应付账款	125,319,393.48	61,236,718.14	186,556,111.62
其他应付款	24,398,779.45	15,311,228.36	39,710,007.81
小计	317,253,052.93	76,547,946.50	393,800,999.43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港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3,909,541.52	19,338,467.07	113,248,008.59
应收账款	415,084,039.83	17,081,258.42	432,165,298.25
其他应收款	4,047,995.21	4,572,679.50	8,620,674.71
小计	513,041,576.56	40,992,404.99	554,033,981.55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5,011,237.11	-	115,011,237.11
应付账款	240,098,415.23	13,478,410.64	253,576,825.87
其他应付款	3,941,602.19	9,851,837.51	13,793,439.70
小计	359,051,254.53	23,330,248.15	382,381,502.68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港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港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港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如下：

年度	币种	汇率增加-（减少）	净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2015 年	人民币对美元	-10%	26,951,224.16
2015 年	人民币对美元	10%	-26,951,224.16
2015 年	人民币对港元	-10%	5,472,011.64
2015 年	人民币对港元	10%	-5,472,011.64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 本年度本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港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港中旅华贸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香港	物流业	1.5	57.90	57.9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港中旅集团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香港中旅（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香港中旅协记货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香港中旅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COMMON WELL LTD.（均昌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香港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市港中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497,816.42
香港中旅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5,135.42	126,367.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港中旅（珠海）海泉湾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4,507.94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COMMON WELL LTD.（均昌有限公司）	农地	703,735.07	665,167.93
深圳市港中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3,960,000.00	3,960,000.00
香港中旅协记货仓有限公司	仓库租赁	13,783,264.8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2015 年度，本公司向 Common Well Ltd.（均昌有限公司）租入粉岭农地用于停车场，根据租赁合同发生租赁费用人民币 703,735.07 元

(2) 2015 年度，本公司向深圳市港中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租入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东部工业区中旅保税 1 号仓和 2 号仓的物流仓库，根据租赁合同发生租赁合同发生租赁费用人民币 3,960,000.00 元。

(3) 2015 年度，本公司向香港中旅协记货仓有限公司租入香港九龙红磡温思劳街 20 号中旅协记 1 仓和香港九龙红磡畅行道 1 号中旅协记 2 仓的物流仓库，根据租赁合同发生租赁合同发生租赁费用人民币 13,783,264.87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3年11月27日	按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两年止	否
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3年12月13日	自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常兴支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2年	否
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33,511,200.00	不适用	主合同到期后180天	否
香港中旅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194,808,000.00	2013年11月19日	2016年11月18日	否
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194,808,000.00	2013年7月11日	2017年6月15日	否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67,590,000.00	2013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否
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8月7日	2017年7月12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67,590,000.00	2014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上表中所述的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为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不可撤销包含的反担保，其余担保事项是本公司为子公司取得银行授信额度提供的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1-12	2015-7-10	保证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2-15	2015-8-15	保证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5-4-16	2015-9-2	保证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15-5-19	2015-11-19	保证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37,000,000.00	2015-5-15	2015-11-13	保证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015-6-19	2016-6-17	保证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7-28	2016-1-28	保证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12-10	2015-12-30	保证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1-20	2015-7-20	信用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3-13	2016-3-13	信用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6-11	2015-6-19	信用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7-21	2016-7-20	信用借款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562,600.00	13,642,6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合作发布外墙广告成本	香港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2,724,708.42	2,771,533.03	市场价格
合计	—	2,724,708.42	2,771,533.03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港中旅(珠海)海泉湾有限公司	55,976.57			
其他应收款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6,759,000.00		6,118,000.00	
其他应收款	创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30,425.82		91,012.0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香港中旅协记货仓有限公司		3,518,650.61
应付账款	香港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6,032,021.62	2,761,044.97
应付账款	深圳市港中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3,723,882.96	1,692,691.68
应付账款	香港中旅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14,560.46
其他应付款	香港中旅协记货仓有限公司		454,714.17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港中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899,803.15	172,736.35

6、其他

本公司存款及借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56,094,258.77	1,382,562.95
短期借款			
	港中旅财务有限公司	215,000,000.00	185,000,0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349,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6.25 元, 2 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计算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股票期权的合同期限已用作这个模型的输入变量。
------------------	--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可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保持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096,062.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993,00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深圳供应链）与天津天铁冶金集团商贸有限公司（简称“天铁”）合同纠纷案。深圳供应链在 2013 年 11 月期间与天津天铁冶金集团商贸有限公司签订四份《钢坯购销合同》。深圳供应链向天铁支付货款共计 9,000 万元后，天铁一直未能供货也未足额退还货款。深圳供应链多次催收未果，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5 深中法商初字第 222 号），除部分已退还货款，要求天铁归还货款 89,694,047.54 元并承担违约责任。天铁现已收到诉讼副本，提出延期举证并申请追加第三人。本案定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开庭。

本案天铁中确认收到货款 9,000 万元，其提交的证据也承认没有实际交货，因此律师认为法院支持退还货款 89,694,047.54 元请求的可能性大。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深圳供应链）与唐山贝氏体钢铁（集团）福丰钢铁有限公司（简称“福丰”）合同纠纷案。深圳供应链在 2013 年 9 月与福丰签订《钢坯购销合同》，由福丰股权质押担保、林凯银、黄曦、唐山榕丰钢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福丰未按照约定向深圳供应链供货。经双方协商，福丰同意向深圳供应链退还款项，但尚有货款

4,968,231.80 元及违约金未向公司支付。深圳供应链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福丰归还货款 4,968,231.80 元并承担违约责任（案号：2015 深南法民二初字第 926 号）。案件受理后，被告提出管辖权异议，法院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作出裁定驳回被告提出的异议，并确认由深圳供应链所在地法院进行诉讼。因案件处于委托送达阶段，开庭时间尚未确定。

(3) 本公司与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管理委员会特定土地的使用权转让纠纷。该案涉及 140 亩特定土地的使用权的转让。上海海港管委会无法按约履行该转让合同，并偿还有关款项，至今仍拖欠剩余款项人民币 7,097,190.14 元和违约金人民币 3,321,828.38 元。目前，该案已在奉贤区人民法院审理。该案的第一次开庭审理已经结束，现等待第二次开庭审理。考虑到上海海港管委会目前已经确认欠款事实，仅对违约金数额不予确认，律师认为法院将很有可能会支持港中旅华贸的诉讼请求。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件十一、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的情况。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本公司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共开出保函 182,090,055.55 元，主要用于航空公司和船公司运费支付的担保，无信用证保证金。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7,721,894.6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 2016 年 4 月 11 日总股本 874,574,1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0.66 元人民币（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 57,721,894.69 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 51.28%，剩余未分配利润 54,830,766.10 元结转留存。上述分红派息的议案将呈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6年3月25日，中特物流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核准了中特物流的股东变更，并签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776793150），中特物流100%的股权已过户至华贸物流名下，中特物流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6年3月25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华贸物流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0468585_B01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6年3月25日止，中特物流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中特物流100%股权已过户至公司。连同原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1月10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15]001108号验资报告所验证的股本人民币808,349,000元，公司本次增资后总股本为人民币874,574,162元，代表每股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874,574,162股，其中包括有限售条件的股份66,225,162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808,349,000股。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本公司有如下两个报告分部：

(1) 跨境综合物流服务是按照客户要求，接受国际空运和海运运输业务的总包或者分包，包括营销、物流咨询、方案设计、成本控制和全程客服等在内的前端服务，境内运输、理货仓储、配套作业、配载集装和监管服务等在内的出口仓储，订舱管理、单证管理、关务服务和进港管理等在内的离岸管理，空运集运、海运集运、多式联运和工程物流在内的国际运输，目的港清关服务、进口仓储、转运和分拨派送等在内的目的港服务，以及结算和资金流等在内的跨境全过程物流产品和服务；

(2) 供应链贸易主要是为生产商提供采购执行和分销执行的综合服务，包括市场信息、价格和交货期等协调、物流方案及资金安排。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供应链贸易	跨境综合物流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2,634,785,650.26	5,343,229,328.88		7,978,014,979.1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634,785,650.26	5,343,229,328.88		7,978,014,979.14
分部间交易收入				
二. 营业总成本	2,629,151,152.82	5,170,505,098.68		7,799,656,251.50
其中：资产减值损失	2,126,417.81	7,424,451.10		9,550,868.91
折旧费和摊销费	541,392.69	19,060,613.80		19,602,006.49
三. 利润总额（亏损）	5,842,288.92	190,260,990.81		196,103,279.73
四. 所得税费用	797,168.37	41,119,566.33		41,916,734.70
五. 净利润（亏损）	5,045,120.55	149,141,424.48		154,186,545.03
六. 资产总额	728,400,152.49	2,529,615,549.85	194,848,694.28	3,063,167,008.06
七. 负债总额	519,198,847.56	1,186,178,554.17	194,848,694.28	1,510,528,707.45
八.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525,281.05	52,458,969.98		52,984,251.03
1. 资本性支出	525,281.05	52,458,969.98		52,984,251.03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854,320.33	21.05	5,408,936.50	3.40	153,445,383.83	301,020,718.91	34.81			301,020,718.9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8,743,709.54	75.35	1,150,966.33	0.20	567,592,743.21	531,062,451.51	61.42	2,321,570.67	0.44	528,740,880.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179,695.73	3.60	16,230,057.99	59.71	10,949,637.74	32,618,628.24	3.77	15,261,369.62	46.79	17,357,258.62
合计	754,777,725.60	-	22,789,960.82	-	731,987,764.78	864,701,798.66	-	17,582,940.29	-	847,118,858.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全球国际货运代理（中国）有限公司	21,529,996.14			信用期内
敦豪全球货运（中国）有限公司	15,970,123.07			信用期内
百运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15,598,838.02			信用期内
北京金风运输服务公司	14,236,338.10			信用期内
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08,000.00			信用期内
百威英博（中国）销售有限公司	11,045,885.07			信用期内
宁波新樟塘建设有限公司	10,817,873.00	5,408,936.50	50.00	预计可收回
阿特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10,791,425.70			信用期内
上海新新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8,602,916.35			信用期内
近铁国际物流（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7,769,243.50			信用期内
泛亚班拿国际运输代理（中国）有限公司	6,654,713.74			信用期内
海隆石油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078,348.45			信用期内
TREADSETTERS	5,630,100.88			信用期内
华克国际物流（青岛）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5,217,108.74			信用期内
德莎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5,003,409.57			信用期内
合计	158,854,320.33	5,408,936.5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6,647,663.64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66,647,663.64		
1 至 2 年	1,890,159.15	945,079.58	50.00
2 至 3 年	168,696.85	168,696.85	100.00
3 年以上	37,189.90	37,189.90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68,743,709.54	1,150,966.33	0.2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231,308.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4,287.5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4,287.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全球国际货运代理（中国）有限公司	21,529,996.14	2.85	
敦豪全球货运（中国）有限公司	15,970,123.07	2.12	
百运达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15,598,838.02	2.07	
北京金风运输服务公司	14,236,338.10	1.89	
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08,000.00	1.84	
合计	81,243,295.33	10.77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8,195,594.43	55.87			308,195,594.43	279,190,042.62	82.30			279,190,042.6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3,449,302.90	44.13			243,449,302.90	60,056,336.81	17.70			60,056,336.81
合计	551,644,897.33	-	-	-	551,644,897.33	339,246,379.43	-	-	-	339,246,379.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高投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11,959,652.42			关联方往来
佛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3,563,171.59			关联方往来
广州华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33,703,221.93			关联方往来
宁波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8,902,979.57			关联方往来
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1,563,830.49			关联方往来
香港中旅物流贸易有限公司	16,778,417.40			关联方往来
CTS GLOBAL LOGISTICS (GEORGIA) INC.	12,348,575.41			关联方往来
郑州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1,427,846.69			关联方往来
港中旅国际担保有限公司	6,759,000.00			关联方往来
CTS WORLDWIDE LOGISTICS INC	6,127,625.23			关联方往来
上海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5,061,273.70			预计可收回
合计	308,195,594.4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69,286.73	1,372,705.13
保证金	41,330,200.78	36,759,899.74
应收暂付款	509,245,409.82	301,113,774.56
合计	551,644,897.33	339,246,379.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高投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11,959,652.42	1 年以内 22,193,264.90 元; 1 至 2 年 10,935,432.82 元; 2 至 3 年 78,083,954.70 元	20.30	
佛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53,563,171.59	1 年以内	9.71	
广州华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33,703,221.93	1 年以内	6.11	
宁波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8,902,979.57	1 年以内	5.24	
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21,563,830.49	1 年以内	3.91	
合计	-	249,692,856.00	-	45.2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87,214,203.14		587,214,203.14	544,671,379.14		544,671,379.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87,214,203.14		587,214,203.14	544,671,379.14		544,671,379.1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柏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	15,380,000.00			15,380,000.00		
厦门大同物流有限公司	11,276,000.00			11,276,000.00		
上海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天津华贸柏骏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厦门华贸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成都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华贸供应链(厦门)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华贸供应链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市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832,347.10			10,832,347.10		
华贸(美国)物流有限公司	4,038,250.00			4,038,250.00		
深圳市明顺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3,417,200.00			3,417,200.00		
华贸报关	1,500,000.00			1,500,000.00		

(厦门)有限公司						
宁波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CTS WORLDWIDE LOGISTICS INC.	635,290.00			635,290.00		
重庆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华贸供应链武汉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柏荟报关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港中旅华贸报关(深圳)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郑州创华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华贸国际物流(长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港中旅华贸(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港中旅供应链贸易有限公司	28,665,730.36	37,542,824.00		66,208,554.36		
港中旅华贸工程有限公司	50,090,000.00			50,090,000.00		
广州华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418,561.68			2,418,561.68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济南)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昆山港中	15,000,000.00			15,000,000.00		

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港中旅华贸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港中旅華貿国际物(张家港)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德祥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24,467,973.83			24,467,973.83	
上海德祥物流有限公司	163,831,103.81			163,831,103.81	
上海德祥船务有限公司	10,177,890.58			10,177,890.58	
上海德祥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8,941,031.78			8,941,031.78	
佛山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昆明华贸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44,671,379.14	42,542,824.00		587,214,203.1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33,921,654.80	3,181,439,244.13	3,573,093,008.91	3,248,737,832.75
其他业务				
合计	3,533,921,654.80	3,181,439,244.13	3,573,093,008.91	3,248,737,832.75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4,161.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43,189.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8,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3,296.71	
所得税影响额	-4,158,120.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4,179.79	
合计	13,631,431.6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5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0	0.16	0.1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董事长：[张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4-12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